

招标编号：SSFWQC12400207

东莞市水务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厚街标段）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11日

资信文件（公示部分）

- 一、联合体协议书（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时需提交）
- 二、企业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 三、企业规模(联合体投标的分各成员情况);
- 四、财务状况(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提供);
- 五、企业信用记录;
- 六、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 八、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一、联合体协议书（公示）

联合体协议书

甲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丁公司（全称）：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现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甲公司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公司名称）、（丁公司名称）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2.1 联合体由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2.2 合同工程一切工作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组织，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按内部工作范围具体实施；

2.3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履行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同时按照内部工作范围划分的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

2.4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的内部工作范围划分如下：

2.4.1 （甲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4.2 （.....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4.3 （丁公司名称）承担合同工程工作内容：

2.5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对合同工程的其他约定：

2.6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在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所占比例分摊，或由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具体协商确定。

2.7 联合体各方当事人一致约定，并同意由 XXX 公司 作为合同收款方，合同价款收款账户以 XXX 公司 与发包人签订的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账户为准。

当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联合体收款方支付到期合同款项至上述账户后，联合体各方应自行结算，如联合体各方因此产生任何争议的，与发包人、项目业主无关，联合体各方仍需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8 联合体牵头人须在投标文件上按其要求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无需联合体共同加盖公司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本协议书签署后，联合体牵头人应将本协议书及时送交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

4.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联合体各方当事人履行完施工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并随施工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甲公司名称：（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丁公司名称：（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需由联合体各方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企业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740807686M
法定代表人:	麦子杰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18931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 年 2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6506

三、企业规模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东莞市鸿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创建于1986年9月，是一家实力强、资质全的施工企业。特别是近几年来，我公司通过科学管理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事业从小到大，得到迅速发展。公司现已发展成为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施工劳务不分等级，四个施工总承包资质、九个专业承包资质的大型施工企业，企业注册资本60000万元。

公司在集团董事会的领导下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工程技术部、市场经营部、财务部、材料部、设备部、行政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等七大部门及各项目经理部。公司在册员工760人，其中：工程技术、经济管理人员330人，有一级注册建造师32人，二级注册建造师50人，有高级职称的36人，中级职称的165人，初级职称129人，有各种持证上岗人员348人。

公司拥有一座大型桥梁预制场，月生产能力1千片梁板，产值可达2800万。公司路面工程处拥有产量320吨/小时的沥青拌和楼5座，沥青摊铺机5台，混凝土摊铺机1台及各种筑路架桥机械设备312台，总功率16871千瓦，设备净值1.1亿元以上。具备建筑安装50亿左右的年施工生产能力。

近年来，公司凭着自己雄厚的综合实力，年均完成了近30亿元施工产值，相继主要参与或承建了：广惠高速、莞深高速、龙林高速、惠常高速、惠龙高速、107国道东莞段、莞长公路、莞惠公路、莞龙公路、东深公路、北王公路、东部快速、西部快速、五环路、港口大道、镇区联网公路、环保污水管网、东莞市道滘污水处理厂等大型基建项目。共完成莞惠公路、北王公路、莞龙公路、公常公路、东深公路、东部快速、西部快速、望洪公路工程、龙华至东莞大岭山公路工程(东莞段)、省道256改扩建工程、中堂大新公路、企石新江路、S358(塘厦段)道路改造工程、省道惠庙线扩建工程等高等级公路路基190多公里；107国道东莞段、莞龙公路、北王公路、绿色世界大道、东升路、东江大道、松山湖大道、莞惠公路、常平镇环城公路、西部快速、东坑大道工程等沥青混凝土路面600多万平方米；虎门威远大桥（挂篮施工）、虎门镇威远港口大桥、凤岗镇

永和街桥梁工程、常虎高速公路配套工程石马河大桥工程、东深路竹塘一桥新建工程、松山湖三号桥、寒溪河大桥（最大单跨跨径60米）、芦村大桥（挂篮施工）、莞深高速东江大桥（国内首创的双层刚性悬索桥）等大型桥梁工程共66座；预制安装桥梁梁板5万片。

承建了东莞市首个BT项目-东莞市虎门镇威远岛环岛路工程建设项目投资建设—移交（BT），投资额1700546330元；除此之外还承接了虎门镇中心区路网升级改造项目投融资—建设—移交（BT）、清远市中心区域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包1投融资—建设—移交（BT）等项目，投资额超50亿元。并承接了东莞市首个EPC项目-东莞市谢岗镇粤海大道、谢岗大道、大黎路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投资额18亿元。

承建多个市政管网工程，东莞市企石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2016-2018年）工程总承包、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2016-2018年）工程总承包、东莞市水生态建设项目五期工程（第四标段）工程总承包、东莞市谢岗镇粤海大道新增截污主干管工程、东莞市麻涌镇2019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总承包、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东莞市东城温塘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长安镇霄边排渠片区雨污分流综合整治工程工程总承包，总投资额近30亿元。

在建筑工程方面，公司主要承建了金诺黄金装备制造基地、万江街道市民文化服务中心、广东鸿发灯饰产业园、石排镇新扬印刷公司、万江区小亨金鳌物业投资有限公司、第五高级中学改扩建、东莞体育运动学校新校区、鸿发大厦、卡布斯国际广场、金椅豪园、鼎峰品筑、鼎峰尚境、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惠州市江北25号小区、鼎峰公园豪庭、清远市第一中学、清远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水韵东方等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达数百万平方米。同时，万江区小亨金鳌物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获得了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广东鸿发灯饰产业园与石排镇新扬印刷公司项目获得了东莞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奖项。显然，公司在得到发展壮大的同时，也为东莞城镇的繁荣建设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近年来，公司连续被地方政府授予“纳税大户”光荣称号。公司为寻求更高、更大、更强的发展，将继续坚持发扬“团结进取、严细务实、争创一流”的企业精神，树立“竞争、价值、效益”的观念，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创一流的管理、一流的质量、一流的效益的思想。将以质量第一、安全第一、信誉至上为宗旨，用科学的管理水平、雄厚的

技术力量、健全的管理制度、先进的现代化施工设备和科学的监控手段，确保创建优质的工程，创建精品丰碑，树立满意的施工形象，继续发展壮大企业综合实力，立足省内，放眼全国，为祖国的交通、建筑事业发展争做更大贡献。

四、财务状况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0	2260970443.17	1411175495.55	2440783023.20	73492685.29
2021	2324560358.30	1451458787.06	2700752716.18	105283291.51
2022	2405119512.78	1498763841.41	2149038341.12	47305054.35
总计			7290574081	226081031.15

备注：需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

投 标 人：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4 年 4 月 11 日

2020 年财务会计报表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粤审字[2021]第01167号

大信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粤审字[2021]第01167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uangdong Branch

防伪编号: 07692021050061971811
报告文号: 大信粤审字[2021]第01167号
委托单位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东莞
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报告日期: 2021-05-16
签名注册会计师: 刘满光
王学敏



报告防伪查询二维码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事务所电话: 0769-23399668
传 真: 0769-22489735
通讯地址: 东莞市南城街道袁屋边社区居委会宏二路1号峰汇广场1栋
办公11楼
电子邮箱: guangdong@daxincpa.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gddx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20-83063940、83063583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gdicpa.org.cn>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1—2页
● 财务报表	第3—8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9—22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广东分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袁屋边社区宏
二路1号蜂汇广场1栋11楼
邮编523000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uangDong Branch
Floor 11, Building 1, Bees Square,
Nancheng District, Dongguan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523000

电话Telephone: +86 (0769) 23399668
传真Fax: +86 (0769) 22489735
网址Website: <http://www.gddxcpa.com/>

审 计 报 告

大信粤审字[2021]第01167号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广东分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袁屋边社区宏
二路1号绿汇广场1栋11楼
邮编523000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uangDong Branch
Floor 11, Building 1, Bees Square,
Nancheng District, Dongguan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China 523000

电话Telephone: +86 (0769) 23399668
传真Fax: +86 (0769) 22489735
网址Website: <http://www.gddxcpa.com/>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中国·广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10,468,786.47	303,329,987.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685,942,086.07	564,435,728.57
预付款项	五（三）	305,844,656.44	340,866,396.62
其他应收款	五（四）	92,793,801.07	184,988,563.18
存货	五（五）	335,886,370.34	364,046,242.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30,935,700.39	1,757,666,917.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六）	301,695,986.39	498,9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128,338,756.39	122,203,796.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034,742.78	621,153,796.49
资产总计		2,260,970,443.17	2,378,820,714.01

法定代表人：

镇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八）	351,634,025.56	401,231,084.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九）	150,167,821.85	332,301,300.00
应付账款	五（十）	228,141,876.89	181,085,132.74
预收款项	五（十一）	80,411,973.86	97,365,789.49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二）	2,581,247.81	7,624,093.54
应交税费	五（十三）	32,734,580.54	28,210,686.95
其他应付款	五（十四）	4,123,421.11	7,924,471.0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9,794,947.62	1,055,742,558.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49,794,947.62	1,055,742,558.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十五）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六）	82,007,308.78	73,215,297.30
未分配利润	五（十七）	729,168,186.77	649,862,858.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1,175,495.55	1,323,078,15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60,970,443.17	2,378,820,714.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十八）	2,440,783,023.20	1,929,648,675.45
减：营业成本	五（十八）	2,148,742,265.06	1,672,463,045.06
税金及附加	五（十九）	7,598,727.48	4,709,861.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2,291,262.55	76,722,812.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	105,970,727.54	94,713,394.6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一）	1,483,880.51	26,003,48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663,921.08	107,043,041.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二）	3,259,383.42	78,476.65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三）	2,933,057.45	1,638,11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990,247.05	105,483,408.2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四）	24,497,561.76	26,989,217.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92,685.29	78,494,190.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92,685.29	78,494,190.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492,685.29	78,494,190.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5,613,798.44	1,523,595,117.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94,762.11	208,985,88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7,808,560.55	1,732,580,999.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8,596,223.58	1,380,000,28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37,636.95	43,594,32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894,499.01	74,092,68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971,466.90	56,808,73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6,999,826.44	1,554,496,02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191,265.89	178,084,97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9,534,013.61	84,5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3,880.51	26,003,480.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33	93,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017,972.45	110,606,960.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4,677.08	18,690,92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280,000.00	1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44,677.08	32,190,928.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73,295.37	78,416,032.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2,320,000.00	4,570,314,39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2,320,000.00	4,570,314,39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03,929,595.84	4,652,804,10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133,634.25	273,138,530.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3,063,230.09	4,925,942,633.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256,769.91	-355,628,234.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138,799.39	-99,127,223.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329,987.08	402,457,210.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468,786.47	303,329,987.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0								73,215,297.30	649,862,858.41	1,323,078,15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0								73,215,297.30	664,467,512.96	1,337,682,81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92,011.48	64,700,673.81	73,492,68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492,685.29	73,492,68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792,011.48	-8,792,011.48	
2.对所有者的分配									8,792,011.48	-8,792,011.48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0								82,007,308.78	729,168,186.77	1,411,175,495.55

法定代表人：

镇刘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范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辉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广东潮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

项 目	上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0								65,365,878.22	579,218,086.65	1,244,583,96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0								65,365,878.22	579,218,086.65	1,244,583,96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49,419.08	70,644,771.76	78,494,19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494,190.84	78,494,190.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49,419.08	-7,849,419.08	
1.提取盈余公积									7,849,419.08	-7,849,419.08	
2.对所有者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0								73,215,297.30	649,862,858.41	1,323,078,155.71

法定代表人：

镇刘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袁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袁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系由麦照平、麦照容及广东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2002年6月24日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成立,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40807686M”《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人民币6亿元。

法定代表人: 刘镇庭

地址: 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号。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 市政工程; 建筑工程; 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 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 销售: 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 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的核算

本公司会计年度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 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e.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f.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④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审批后决定。

8.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9. 坏账核算办法

本公司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根据本公司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决议，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按期末余额账龄分析法计提，计入当年度损益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坏账损失按以下原则确认：**a.**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b.** 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c.**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包括保险赔款等）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d.**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e.** 逾期3年以上仍未收回的应收款项；**f.** 经国家税务总局批准核销的应收款项。

10.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及主要材料、半成品、修理用备件、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的计价：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一般采用一次摊销法，金额较大的工具采用五五摊销法。各类存货均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进行实地清查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等，结转入“待处理财产损益”，经批准或在年终决算前净损益转入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计提标准、方法：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和公司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决议，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期末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差额计提。

1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a.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①.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 ②.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 ③.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④.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 ⑤.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d.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

a. 固定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以下方法进行计量：**a.**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等计价；**b.**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c.**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评估确认的原价入账；**d.** 在原有固定资产基础上进行改建、扩建的，按原有固定资产的价值，加上由于改建、扩建而发生的支出，减改建、扩建过程中发生变价收入计价；**e.**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重置完全价值计价；**f.**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b.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10.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3	33.33%
运输设备		4	25.00%
房屋建筑物		20	5.00%
.....			

c.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按单个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a.**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b.**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c.**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d.**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e.**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已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3. 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额计价，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竣工决算办理完毕之后进行调整。

a. 借款费用

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如有证据表明公司在在建工程发生了减值，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按减值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

a. 无形资产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b. 无形资产摊销

对于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限年限的，按照孰短的原则确定摊销年限；对合同没有规定使用年限，法律上也没有规定有限年限的，按照10年平均摊销；对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在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照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在已经转入开发或用于建造工程项目后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c.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本公司筹建期间发生的开办费，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按实际发生额在“长期待摊费用”归集，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受益期在不超过5年的期限内摊销。

16.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17. 收入确认原则

a. 销售商品

本公司产品（商品）销售，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a.**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b.**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c.**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d.**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b. 提供劳务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于不同会计年度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确认相关劳务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对于让渡资产使用权收益，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收入：**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b.** 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利息收入按使用资金时间和合同确定的利率计算确定；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售货物、提供应税劳务或服务销售额计算销项税额	10%/9%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不存在税收优惠

(三) 其他说明

无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金额	其中：外币金额
现金	291,354.19		797,461.55	
银行存款	410,177,432.28		302,532,525.5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10,468,786.47		303,329,987.08	

注：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1,457,449.12	33.74%		235,960,350.73	41.80%	
1-2年	365,488,546.65	53.28%		215,456,586.65	38.17%	

2-3年	65,481,524.65	9.55%		98,563,142.54	17.46%	
3年以上	23,514,565.65	3.43%		14,455,648.65	2.56%	
合 计	685,942,086.07	100%		564,435,728.57	100%	

(三)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05,581,247.02	67.22%	228,308,122.90	66.98%
1-2年	65,456,985.25	21.40%	75,465,361.65	22.14%
2-3年	24,569,875.65	8.03%	23,546,587.65	6.91%
3年以上	10,236,548.52	3.35%	13,546,324.42	3.97%
合 计	305,844,656.44	100%	340,866,396.62	1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793,801.07	184,988,563.18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92,793,801.07	184,988,563.18

1、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2,793,801.07	100%		130,427,275.53	70.51%	
1-2年				54,561,287.65	29.49%	
合 计	92,793,801.07	100%		184,988,563.18	100%	

(五) 存货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施工	335,886,370.34	364,046,242.07
合 计	335,886,370.34	364,046,242.07

注：本公司期末存货中无抵押、担保等使用受限情况。

(六)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子公司投资	495,960,000.00		252,000,000.00	243,960,000.00

合营企业投资				
联营企业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2,990,000.00	62,280,000.00	7,534,013.61	57,735,986.39
合 计	498,950,000.00	62,280,000.00	259,534,013.61	301,695,986.39

(七)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8,338,756.39	122,203,796.49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28,338,756.39	122,203,796.49

1、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58,405,250.42	23,654,585.65	1,178,850.89	280,880,985.18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233,070,391.29	23,654,585.65	1,178,850.89	255,546,126.05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25,334,859.13			25,334,859.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6,201,453.93	17,519,100.31	1,178,325.45	152,542,228.79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8,116,967.13	14,497,534.66	1,178,325.45	131,436,176.34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18,084,486.80	3,021,565.65		21,106,052.4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2,203,796.49			128,338,756.39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4,953,424.16			124,109,949.71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7,250,372.33			4,228,806.68

(八) 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项 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351,634,025.56	401,231,084.53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合 计	351,634,025.56	401,231,084.53		

(九)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167,821.85	332,301,3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50,167,821.85	332,301,300.00

(十)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961,062.33	70.55%	146,830,447.09	
1-2年	54,526,158.56	23.90%	34,254,685.65	
2-3年	12,654,656.00	5.55%		
合 计	228,141,876.89	100%	181,085,132.74	

(十一)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4,103,287.19	54.85%	51,099,942.84	52.48%
1-2年	23,654,563.35	29.42%	46,265,846.65	47.52%
2-3年	12,654,123.32	15.74%		
合 计	80,411,973.86	100%	97,365,789.49	100%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应付工资	2,581,247.81	7,624,093.54
应付福利费		
.....		
合计	2,581,247.81	7,624,093.54

(十三)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其中：增值税	18,638,046.80	11,895,582.46	
城建税	931,902.34	594,779.12	
企业所得税	12,000,000.00	14,922,218.51	

个人所得税	232,729.06	203,327.73	
教育费附加	559,141.40	356,867.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2,760.94	237,911.65	
合 计	32,734,580.54	28,210,686.95	

(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4,123,421.11	100%	7,924,471.05	100%
合 计	4,123,421.11	100%	7,924,471.05	100%

1、其他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123,421.11	100%	7,924,471.05	100%
合 计	4,123,421.11	100%	7,924,471.05	100%

(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麦照容	8,970,000.00	1.50%			8,970,000.00	1.50%
麦照平	8,970,000.00	1.50%			8,970,000.00	1.50%
广东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2,060,000.00	97.01%			582,060,000.00	97.01%
合 计	600,000,000.00	100%			600,000,000.00	100%

(十六)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公益金				
法定盈余公积	73,215,297.30	8,792,011.48		82,007,308.78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73,215,297.30	8,792,011.48		82,007,308.78

(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	---------

净利润	73,492,685.29	—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49,862,858.41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转入	14,604,654.5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92,011.48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9,168,186.77	—

(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40,783,023.20	1,929,648,675.45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2,440,783,023.20	1,929,648,675.45

2、营业成本明细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148,742,265.06	1,672,463,045.06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2,148,742,265.06	1,672,463,045.06

(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99,363.74	2,417,403.96	
教育费附加	2,279,618.24	1,375,474.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19,745.50	916,983.18	
合 计	7,598,727.48	4,709,861.90	

(二十)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89,133,634.25	273,138,530.07
减：利息收入	207,157,850.56	208,985,882.35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其他支出	23,994,943.85	30,560,746.97
合 计	105,970,727.54	94,713,394.69

(二十一)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投资收益	1,483,880.51	26,003,480.94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		
合 计	1,483,880.51	26,003,480.94

(二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8.33	
违约金	3,500.00	78,476.65
补助	74,580.89	
其他	3,181,224.20	
合 计	3,259,383.42	78,476.65

(二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及滞纳金	30.00	1,504,568.0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15.15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69,000.00	
其他	1,764,027.45	131,727.19
合 计	2,933,057.45	1,638,110.35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24,497,561.76	26,989,217.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24,497,561.76	26,989,217.43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关联交易。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发生其他重要事项。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六日

第9页至第22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日期：

日期：

日期：



编号: N0.024874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05379246XK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袁屋边社区居委会第二路1号峰汇广场1栋办公11楼
负责人 肖晓康
成立日期 2012年09月1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营业执照复印件
本所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18年1月10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工商”微信公众号。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500100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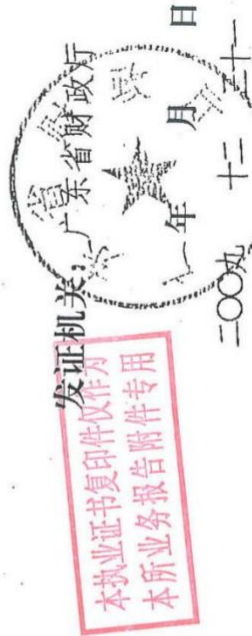
负责人: 肖晓康

经营场所: 东莞市南城街道袁屋边社区居委会宏二路1号锋汇广场1栋办公11楼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4419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9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2月31日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Full name 刘曙光
性 别 Sex 男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67-03-24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 份 证 号 Identity card N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证书编号: 44190015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5 月换发



刘曙光(44190015001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刘曙光(44190015001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姓名 王学敏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04-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190015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1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王学敏(441900150017)，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CFA 大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Http: //www.daxincpa.com.cn/

中国北京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电话: 0086 -10 - 82330558 82330550 82330556

传真: 0086 -10 - 82327668

邮编: 100083

2021 年财务会计报表

防伪编号： 07552022071128356266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华众杰审字(2022)第930号
委托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广东-东莞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7-21
报备日期： 2022-07-21
签名注册会计师： 曾晓林 彭国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8364192 13316537328
传真： 0755-88364192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1901-1
电子邮件： hzjcpa@126.com
事务所网址： www.hbxcpa.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9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大厦A栋19层1901
电话：0755-88364192，13316537328

机密

华众杰审字(2022)第930号

审计报告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高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高集团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高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鸿高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高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鸿高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高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鸿高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高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07,775,872.98	410,468,78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764,207,222.00	685,942,086.07
预付款项	3	285,145,958.02	305,844,656.44
其他应收款	4	160,354,496.37	92,793,801.07
存货	5	398,723,991.02	335,886,370.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16,207,540.39	1,830,935,700.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287,195,986.39	301,695,986.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21,156,831.52	128,338,756.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352,817.91	430,034,742.78
资产合计		2,324,560,358.30	2,260,970,443.17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镇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301,467,490.11	351,634,02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	174,098,000.00	150,167,821.85
应付账款	10	194,922,680.28	228,141,876.89
预收款项	11	89,370,540.08	80,411,973.86
应付职工薪酬	12	2,061,884.20	2,581,247.81
应交税费	13	41,293,754.15	32,734,580.54
应付股利	14	63,056,500.00	-
其他应付款	15	6,830,722.42	4,123,421.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73,101,571.24	849,794,94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73,101,571.24	849,794,947.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6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92,535,637.78	82,007,308.78
未分配利润	18	758,923,149.28	729,168,186.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51,458,787.06	1,411,175,49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4,560,358.30	2,260,970,443.17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镇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9	2,700,752,716.18	2,440,783,023.20
减：营业成本	20	2,373,634,800.27	2,148,742,265.06
税金及附加	21	8,981,224.45	7,598,727.4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2	94,723,777.73	82,291,262.55
财务费用	23	117,745,971.98	105,970,727.5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	27,590,594.16	1,483,880.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257,535.91	97,663,921.08
加：营业外收入	25	1,555,569.72	3,259,383.42
减：营业外支出	26	647,239.61	2,933,057.45
三、利润总额		134,165,866.02	97,990,247.05
减：所得税费用		28,882,574.51	24,497,561.76
四、净利润		105,283,291.51	73,492,685.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83,291.51	73,492,685.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283,291.51	73,492,685.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镇庭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25,521,418.09	2,475,613,798.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1,555,569.72	92,194,762.11
现金流入小计	5	3,107,076,987.81	2,567,808,56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841,195,216.17	2,458,596,22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72,865,589.00	61,537,636.9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92,783,688.50	83,894,499.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81,338,798.74	462,971,466.90
现金流出小计	10	3,088,183,292.41	3,066,999,82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8,893,695.40	-499,191,26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259,534,013.6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27,590,594.16	1,483,880.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78.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27,590,594.16	261,017,97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2,721,225.78	1,664,677.0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62,2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2,721,225.78	63,944,67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4,869,368.38	197,073,295.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294,280,000.00	4,502,3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94,280,000.00	4,502,32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340,149,219.03	3,803,929,595.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00,586,758.24	289,133,634.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440,735,977.27	4,093,063,23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46,455,977.27	409,256,76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02,692,913.49	107,138,799.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10,468,786.47	303,329,98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07,775,872.98	410,468,786.4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0				82,007,308.78	1,411,175,49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04	600,000,000.00				82,007,308.78	1,411,175,49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0,528,329.00	40,283,291.51
(一)净利润	06					105,283,291.51	105,283,291.5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0,528,329.00	-6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0,528,329.00	-10,528,329.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65,000,000.00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00				92,535,637.78	1,451,458,787.06

公司法定代表人:

镇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麦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麦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1年度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0				73,215,297.30	1,323,078,155.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04	600,000,000.00				73,215,297.30	1,337,682,810.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8,792,011.48	73,492,685.29
(一) 净利润	06					73,492,685.29	73,492,685.2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8,792,011.48	-8,792,011.48
1.提取盈余公积	17					8,792,011.48	-8,792,011.4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00				82,007,308.78	1,411,175,495.55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镇刘庭

聂辉球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

注册资本：60000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40807686M

法定代表人：刘镇庭

鸿高集团公司系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2年6月2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鸿高集团公司经营范围：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鸿高集团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鸿高集团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鸿高集团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鸿高集团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鸿高集团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鸿高集团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鸿高集团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1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年	9.00%
运输设备	4年	18.00%
办公设备	3年	33.33%
电子设备	3年	33.33%
其他设备	3年	33.33%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鸿高集团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鸿高集团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713,801.03	291,354.19
银行存款	139,770,465.13	410,177,432.28
其他货币资金	167,291,606.82	
合 计	<u>307,775,872.98</u>	<u>410,468,786.47</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428,858,022.16	231,457,449.12
1-2年	280,103,611.00	365,488,546.65
2-3年	16,020,722.20	65,481,524.65
3年以上	39,224,866.64	23,514,565.65
合 计	<u>764,207,222.00</u>	<u>685,942,086.07</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76,790,493.97	205,581,247.02
1-2年	56,040,868.25	65,456,985.25
2-3年	36,026,272.44	24,569,875.65
3年以上	16,288,323.36	10,236,548.52
合 计	<u>285,145,958.02</u>	<u>305,844,656.44</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年以内	160,354,496.37	92,793,801.07
合 计	<u>160,354,496.37</u>	<u>92,793,801.07</u>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施工	398,723,991.02	335,886,370.34
合计	<u>398,723,991.02</u>	<u>335,886,370.34</u>

6: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权投资	301,695,986.39	18,450,000.00	32,950,000.00	287,195,986.39
合 计	<u>301,695,986.39</u>	<u>18,450,000.00</u>	<u>32,950,000.00</u>	<u>287,195,986.39</u>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80,880,985.18	749,183.34	-	281,630,168.52
机器设备	255,546,126.05	749,183.34		256,295,309.39
电子及办公设备	25,334,859.13			25,334,859.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2,542,228.79	7,931,108.21	-	160,473,337.00
机器设备	131,436,176.34	6,505,041.61		137,941,217.95
电子及办公设备	21,106,052.45	1,426,066.60		22,532,119.0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28,338,756.39</u>			<u>121,156,831.52</u>

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	301,467,490.11	351,634,025.56
合 计	<u>301,467,490.11</u>	<u>351,634,025.56</u>

9: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4,098,000.00	150,167,821.85
合 计	<u>174,098,000.00</u>	<u>150,167,821.85</u>

10: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0,590,463.82	160,961,062.33
1-2年	32,086,082.45	54,526,158.56
2-3年	12,246,134.01	12,654,656.00
合 计	<u>194,922,680.28</u>	<u>228,141,876.89</u>

11: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89,370,540.08	80,411,973.86
合 计	<u>89,370,540.08</u>	<u>80,411,973.86</u>

1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1,884.20	2,581,247.81
合 计	<u>2,061,884.20</u>	<u>2,581,247.81</u>

1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交增值税	23,736,662.17	18,638,046.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1,902.34	931,902.34
教育费附加	559,141.40	559,141.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2,760.94	372,760.94
个人所得税	693,287.30	232,729.06
企业所得税	15,000,000.00	12,000,000.00
合 计	<u>41,293,754.15</u>	<u>32,734,580.54</u>

14:应付股利

账 龄	期初余额	本期应付	本期已付	期末余额
应付股利		65,000,000.00	1,943,500.00	63,056,500.00
合 计		<u>65,000,000.00</u>	<u>1,943,500.00</u>	<u>63,056,500.00</u>

15:其他应付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830,722.42	4,123,421.11
合 计	<u>6,830,722.42</u>	<u>4,123,421.11</u>

16: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2,060,000.00	97.010%	582,060,000.00	97.010%
麦照容	8,970,000.00	1.495%	8,970,000.00	1.495%
麦照平	8,970,000.00	1.495%	8,970,000.00	1.495%
合 计	<u>600,000,000.00</u>	<u>100.00%</u>	<u>600,000,000.00</u>	<u>100.00%</u>

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729,168,186.7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729,168,186.77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105,283,291.51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528,329.00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65,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758,923,149.28

19: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工程施工收入	2,700,752,716.18	2,440,783,023.20
合 计	<u>2,700,752,716.18</u>	<u>2,440,783,023.20</u>

20: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工程施工成本	2,373,634,800.27	2,148,742,265.06
合 计	<u>2,373,634,800.27</u>	<u>2,148,742,265.06</u>

2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城建税	3,356,024.15
教育附加	1,952,615.74
地方教育及附加	1,301,743.82
堤围费	4,165.68
土地使用税	280,000.00
印花税等	1,521,093.89
环保税及其它	565,581.17
合 计	<u>8,981,224.45</u>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333,563.23
无形资产摊销	188,646.82
办公费	1,353,617.02
差旅费	102,785.01
会议费	9,621.00
中介及咨询费	3,679,896.35
诉讼费	68,033.17
业务招待费	2,989,773.48

水费	3,859.69
租金	7,268,676.40
车辆费用	735,251.15
维修费	822,539.32
招聘费	142,422.25
物业管理费	459,111.53
培训考察费	263,521.13
投标费	42,665.84
劳保费用	11,660.48
保险费	81,922.75
会员费	128,580.00
电费	277,475.25
福利费	463,022.93
安全投入费	168,116.72
其他	129,016.21
合 计	<u>94,723,777.73</u>

2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3,268,551.28
利息支出	100,586,758.24
咨询费、工本费及其它	20,427,765.02
合 计	<u>117,745,971.98</u>

24: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投资收益	27,590,594.16
合 计	<u>27,590,594.16</u>

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索赔收入	43,000.00

其它	1,512,569.72
合 计	<u>1,555,569.72</u>

2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它	158,701.02
税收滞纳金	238,538.59
公益性捐款	250,000.00
合 计	<u>647,239.61</u>

2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05,283,291.51</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7,931,108.2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00,586,758.24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2,837,620.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4,127,13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7,942,709.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8,893,695.4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7,775,872.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468,786.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02,692,913.49</u>

2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2年6月24日正式成立，持有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40807686M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镇庭；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经营范围：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324,560,358.30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916,207,540.39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21,156,831.52元。

三、负债状况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873,101,571.24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873,101,571.24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451,458,787.06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0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758,923,149.28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00,752,716.18元；营业成本为2,373,634,800.27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8,981,224.45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94,723,777.73元，财务费用为117,745,971.98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0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19.4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7.5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368.4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44.15%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1.78%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17%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7.36%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0.65%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2.8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1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0608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晓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190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1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10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11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2018354K

名称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190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晓林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18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9 年 01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9
七.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大厦A栋19层1901

电话：0755-88364192，13316537328

机密

华众杰审字(2023)第848号

审计报告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高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高集团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高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鸿高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高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鸿高集团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高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鸿高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高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5,112,714.56	307,775,872.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848,211,999.30	764,207,222.00
预付款项	3	264,453,320.32	285,145,958.02
应收股利		2,505,774.39	
其他应收款	4	228,416,232.93	160,354,496.37
存货	5	408,345,076.99	398,723,991.0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97,045,118.49	1,916,207,540.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293,695,986.39	287,195,986.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14,378,407.90	121,156,831.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074,394.29	408,352,817.91
资产合计		2,405,119,512.78	2,324,560,358.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子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345,148,240.22	301,467,490.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	171,202,986.98	174,098,000.00
应付账款	10	217,995,379.58	194,922,680.28
预收款项	11	79,589,490.55	89,370,540.08
应付职工薪酬	12	4,051,320.46	2,061,884.20
应交税费	13	14,153,271.30	41,293,754.15
应付股利	14	18,056,500.00	63,056,500.00
其他应付款	15	56,158,482.28	6,830,722.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6,355,671.37	873,101,571.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6,355,671.37	873,101,571.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6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	97,266,143.22	92,535,637.78
未分配利润	18	801,497,698.19	758,923,14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98,763,841.41	1,451,458,78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5,119,512.78	2,324,560,358.3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9	2,149,038,341.12	2,700,752,716.18
减：营业成本	20	1,867,336,487.86	2,373,634,800.27
税金及附加	21	7,534,662.46	8,981,224.4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2	96,748,247.00	94,723,777.73
财务费用	23	121,197,994.86	117,745,971.98
其中：利息费用	23	129,198,348.80	
利息收入	23	-12,596,671.6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	5,306,454.66	27,590,594.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527,403.60	133,257,535.91
加：营业外收入	25	811,227.45	1,555,569.72
减：营业外支出	26	1,727,057.31	647,239.61
三、利润总额		60,611,573.74	134,165,866.02
减：所得税费用		13,306,519.39	28,882,574.51
四、净利润		47,305,054.35	105,283,29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305,054.35	105,283,29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305,054.35	105,283,291.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648,665,964.99	3,025,521,418.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2,735,658.97	81,555,569.72
现金流入小计	5	2,701,401,623.96	3,107,076,987.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434,876,591.00	2,841,195,216.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71,483,367.93	72,865,589.00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89,478,682.58	92,783,688.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94,336,010.85	81,338,798.74
现金流出小计	10	2,690,174,652.36	3,088,183,29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1,226,971.60	18,893,695.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5,306,454.66	27,590,594.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5,306,454.66	27,590,59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366,310.99	2,721,225.7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366,310.99	2,721,22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940,143.67	24,869,36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319,639,200.00	294,2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319,639,200.00	294,28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269,271,124.89	340,149,219.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29,198,348.80	100,586,758.2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398,469,473.69	440,735,977.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78,830,273.69	-146,455,977.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62,663,158.42	-102,692,91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07,775,872.98	410,468,786.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45,112,714.56	307,775,872.98

公司法定代表人：

子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聂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0				92,535,637.78	758,923,149.28	1,451,458,787.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600,000,000.00				92,535,637.78	758,923,149.28	1,451,458,787.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4,730,505.44	42,574,548.91	47,305,054.35
（一）净利润	06						47,305,054.35	47,305,054.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4,730,505.44	-4,730,505.44	
1.提取盈余公积	17					4,730,505.44	-4,730,505.4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00				97,266,143.22	801,497,698.19	1,498,763,841.41

子杰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辉球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辉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00,000,000.00				82,007,308.78	729,168,186.77	1,411,175,49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初余额	04	600,000,000.00				82,007,308.78	729,168,186.77	1,411,175,495.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0,528,329.00	29,754,962.51	40,283,291.51
（一）净利润	06						105,283,291.51	105,283,291.5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0,528,329.00	-75,528,329.00	-6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0,528,329.00	-10,528,329.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65,000,000.00	-65,000,000.00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600,000,000.00				92,535,637.78	758,923,149.28	1,451,458,787.0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

注册资本：60000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40807686M

法定代表人：刘镇庭

鸿高集团公司系经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2年6月24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鸿高集团公司经营范围：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鸿高集团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鸿高集团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鸿高集团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鸿高集团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鸿高集团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鸿高集团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鸿高集团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10%）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年	9.00%
运输设备	5年	18.00%
办公设备	3年	33.33%
电子设备	3年	33.33%
其他设备	3年	33.33%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鸿高集团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鸿高集团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688,351.55	713,801.03
银行存款	183,149,361.84	139,770,465.13
其他货币资金	61,275,001.17	167,291,606.82
合 计	<u>245,112,714.56</u>	<u>307,775,872.98</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73,748,399.51	428,858,022.16
1-2年	223,052,999.83	280,103,611.00
2-3年	22,459,085.00	16,020,722.20
3年以上	28,951,514.96	39,224,866.64
合 计	<u>848,211,999.30</u>	<u>764,207,222.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89,846,781.00	176,790,493.97
1-2年	52,890,664.06	56,040,868.25
2-3年	10,987,542.00	36,026,272.44
3年以上	10,728,333.26	16,288,323.36
合 计	<u>264,453,320.32</u>	<u>285,145,958.02</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1年以内	228,416,232.93	160,354,496.37
合 计	<u>228,416,232.93</u>	<u>160,354,496.37</u>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施工	408,345,076.99	398,723,991.02
合计	<u>408,345,076.99</u>	<u>398,723,991.02</u>



6: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股权投资	287,195,986.39	16,800,000.00	10,300,000.00	293,695,986.39
合 计	<u>287,195,986.39</u>	<u>16,800,000.00</u>	<u>10,300,000.00</u>	<u>293,695,986.39</u>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81,630,168.52	366,310.99	1,224,463.58	280,772,015.93
机器设备	256,295,309.39	366,310.99	1,224,463.58	255,437,156.80
电子及办公设备	25,334,859.13			25,334,859.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0,473,337.00	7,124,469.27	1,204,198.24	166,393,608.03
机器设备	137,941,217.95	6,505,041.61	1,204,198.24	143,242,061.32
电子及办公设备	22,532,119.05	619,427.66		23,151,546.7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121,156,831.52</u>			<u>114,378,407.90</u>

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	345,148,240.22	301,467,490.11
合 计	<u>345,148,240.22</u>	<u>301,467,490.11</u>

9: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1,202,986.98	174,098,000.00
合 计	<u>171,202,986.98</u>	<u>174,098,000.00</u>

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68,903,782.00	150,590,463.82
1-2年	39,865,235.00	32,086,082.45
2-3年	9,226,362.58	12,246,134.01
合 计	<u>217,995,379.58</u>	<u>194,922,680.28</u>

11: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9,589,490.55	89,370,540.08
合 计	<u>79,589,490.55</u>	<u>89,370,540.08</u>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51,320.46	2,061,884.20
合 计	<u>4,051,320.46</u>	<u>2,061,884.20</u>

1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交增值税	1,850,143.60	23,736,662.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1,902.34
教育费附加		559,141.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2,760.94
个人所得税	1,303,127.70	693,287.30
企业所得税	11,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u>14,153,271.30</u>	<u>41,293,754.15</u>

14:应付股利

账 龄	期初余额	本期应付	本期已付	期末余额
应付股利	63,056,500.00		45,000,000.00	18,056,500.00
合 计	<u>63,056,500.00</u>		<u>45,000,000.00</u>	<u>18,056,500.00</u>

15:其他应付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6,158,482.28	6,830,722.42
合 计	<u>56,158,482.28</u>	<u>6,830,722.42</u>

16: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82,060,000.00	97.010%	582,060,000.00	97.010%
麦照容	8,970,000.00	1.495%	8,970,000.00	1.495%
麦照平	8,970,000.00	1.495%	8,970,000.00	1.495%
合 计	<u>600,000,000.00</u>	<u>100.00%</u>	<u>600,000,000.00</u>	<u>100.00%</u>

1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266,143.22	92,535,637.78
合 计	<u>97,266,143.22</u>	<u>92,535,637.78</u>



1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758,923,14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758,923,149.2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7,305,054.3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30,505.44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801,497,698.19

19: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工程施工收入	2,149,038,341.12	2,700,752,716.18
合 计	<u>2,149,038,341.12</u>	<u>2,700,752,716.18</u>

20: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数
工程施工成本	1,867,336,487.86	2,373,634,800.27
合 计	<u>1,867,336,487.86</u>	<u>2,373,634,800.27</u>

2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城建税	3,508,513.40
教育附加	2,049,251.70
地方教育及附加	1,366,167.80
堤围费	960.48
车船税	12,694.88
土地使用税	40,000.00
印花税等	533,441.15
环保税及其它	23,633.05
合 计	<u>7,534,662.46</u>

2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	-------



职工薪酬	75,774,963.04
无形资产摊销	201,980.16
办公费	1,024,465.63
差旅费	35,338.44
会议费	921.50
中介及咨询费	7,023,496.56
诉讼费	68,048.17
业务招待费	2,076,646.34
水费	2,140.97
租金	7,346,642.33
车辆费用	421,612.28
维修费	18,010.05
招聘费	106,526.72
宣传费	80,000.00
物业管理费	343,050.22
培训考察费	319,119.40
投标费	224,413.61
劳保费用	58.00
保险费	88,398.30
会员费	726,750.00
电费	213,525.54
福利费	337,460.92
安全投入费及其他	314,678.82
合 计	<u>96,748,247.00</u>

2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596,671.66
利息支出	129,198,348.80
咨询费、工本费及其它	4,596,317.72



合 计	121,197,994.86
-----	----------------

24: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投资收益	5,306,454.66
合 计	5,306,454.66

2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索赔收入	57,047.00
其它	754,180.45
合 计	811,227.45

2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它	1,000,467.36
税收滞纳金	329,589.08
罚款	392,000.87
公益性捐款	5,000.00
合 计	1,727,057.31

2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上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305,054.35	105,283,291.5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7,124,469.27	7,931,108.2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00,586,758.24	100,586,758.24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9,621,085.97	-62,837,620.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61,847,563.39	-104,127,13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7,679,339.10	-27,942,709.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226,971.60</u>	<u>18,893,695.4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112,714.56	307,775,872.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7,775,872.98	410,468,786.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62,663,158.42</u>	<u>-102,692,913.49</u>

2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于2002年6月24日正式成立，持有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740807686M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镇庭；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经营范围：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405,119,512.7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997,045,118.49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14,378,407.90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906,355,671.3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906,355,671.37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1,498,763,841.4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00,0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97,266,143.22元，账面未分配利润801,497,698.1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49,038,341.12元；营业成本为1,867,336,487.8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7,534,662.46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96,748,247.00元，财务费用为121,197,994.86元。

六、实收资本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00,000,00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20.3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7.68%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881.69%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09.8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2.7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90%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3.2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0.4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4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2018354K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晓林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190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0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608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华众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晓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A栋190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1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8]10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11月04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五、企业信用记录

承诺书

致：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对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厚街标段）
施工项目，我司郑重承诺如下：

（1）我司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是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栏中没有被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

（2）我司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被查询到被列入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查询时间为近三年（以截标日期倒推，并在截标日期后查到的为准）企业是否有失信。

（3）企业信用信息、信用等级或信用评价结果（包括国家、广东省和东莞市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评价等）。相关查询截图附后。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盖章）：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4 月11 日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07686M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麦子杰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2-06-24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行政管理16

诚实守信3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16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粤政相关

©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限制高消费令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毕国宏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云飞	1302811988****005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永清县金运达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79419288-3
永清县腾飞金塑有限公司	79958084-2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190740807686M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07686M

注册号: 441900000083108

法定代表人: 麦子杰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2年06月24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暂无数据				

共 0 条 1 页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信息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企业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私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姜子杰	成立日期	2002-06-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07686M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地址	东莞市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湾大道203号110室
注册资本 (万元)	60000.00	实缴注册资本 (万元)	60000
注册时间	2018-07-31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园林绿化贰级（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涉及许可证项目除外）。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施工资质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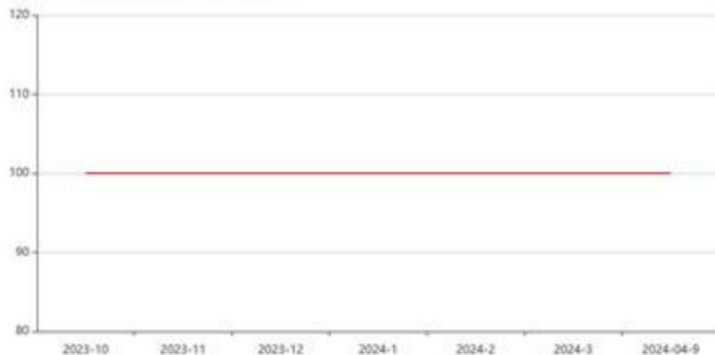
2024年04月9日 星期二 08:59:25

近一个月

近三个月

近六个月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动态分数曲线图



良好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查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共 1 / 1 页

不良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查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共 1 / 1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 广东省水利厅 | 全国水利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 信用中国 | 信用广东

主办单位: 广东省水利厅

承办单位: 广东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处

技术支持: 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技术咨询电话: 020-38036823, 020-38356470, 020-38356410, 020-38356061

咨询和投诉电话: 020-38356317

QQ: 1339581039

邮箱: 1339581039@qq.com

您登录 1559476 位访问者

粤公网安备44010602003681号

备案号: 粤ICP备16087156号-2

网站标识码: 4400000039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企业信息 >>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基本信息

资质信息

人员信息

项目业绩

工程获奖

动态信用

施工资质

实时信用分数:

施工资质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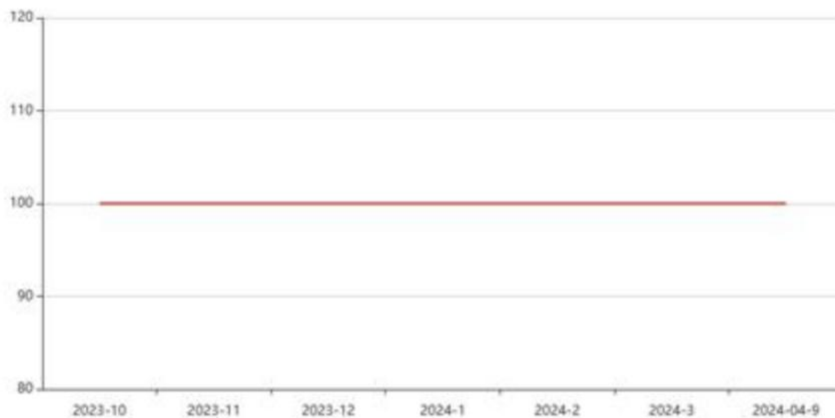
2024年4月9日 星期二 08:58:26

近一个月

近三个月

近六个月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动态分数曲线图



良好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加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 页

不良行为列表

项目名称	责任主体	企业资质	扣分	动态信用核定时间
------	------	------	----	----------

暂无数据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 跳 1 / 1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 广东省水利厅 | 全国水利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 信用中国 | 信用广东

主办单位: 广东省水利厅

承办单位: 广东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处

技术支持: 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技术咨询电话: 020-38036823、020-38356470、020-38356410、020-38356061

咨询和投诉电话: 020-38356317

QQ: 1339581039

邮箱: 1339581039@qq.com

您是第 1559476 位访问者

粤公网安备44010602003681号

备案号: 粤ICP备16087156号-2

网站标识码: 4400000039





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公告 (26)

>>更多

企业登记信息 (1)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 查询

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参考样式) (点击下载)

关于推行我市水务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 (点击下载)

关于水务工程良好行为信用加分有关事项... (点击下载)

广东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全国... (点击下载)

关于调整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分值计算... (点击下载)

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务工程建设领域信用管... (点击下载)

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务工程建设领域信用管... (点击下载)

用户名

密码

验证码

9339

用户登录

用户注册

企业名称	类别	登记编号	市政类 总分值	水利类 总分值	企业信用 总分值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SG-2011-0346	100.00	100.00	100.00

跳到: 页 1/1 总数: 1

企业信用排名

企业信用信息停用列表

东莞市水务工程参建企业信用信息登记表

企业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详细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740807686M	法定代表人	麦子杰	
企业登记编号	SG-2011-0346	信用分值	100	
企业资质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在莞主要技术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专业	注册类别	注册证号
马均	企业安全负责人	机械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A(2012)0000599
石雄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市政、公路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13201424323
刘镇庭	企业行政负责人	建筑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粤建安A(2004)0003934

李伟	财务人员	会计	会计师证	0173668
黄梓宁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公路、建筑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建安B证、水安B证	粤1442012201321517
吴连雄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公路、市政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06200912675
葛辉球	企业财务负责人	会计	会计师证	0308557
刘华山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公路、市政、建筑、机电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14201527752
王哲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公路、市政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06200807984
许宁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公路、市政、建筑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2442010201101292
谢清楠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公路、市政、建筑、水利、机电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水安B证	粤1442006200807163、 粤水安B (2021) 09311
李齐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市政、建筑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14201425779
王丽军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水利	中级职称证	13151022
蓝运基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水工施工	中级职称证	粤中职称字第 1400102231292号
罗云丰	建造师	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11201321518
叶青	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2442013201403348
丁超男	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2442013201403347
王涛	建造师	市政、公路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06200912674
郭祖权	建造师	市政、公路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建安B证	粤1442012201321516、 粤建安B (2013) 0002815
周勇	建造师	市政、公路、建筑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建安B证	粤1442012201321520、 粤建安B (2019) 0003501
何攀	建造师	公路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17201742783
袁姝晨	建造师	水利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水安B证	粤2442016201607731、 粤水安B (2018) 06406
岳琳涛	建造师	水利、公路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粤1442022202301511、 粤2442016201704096

六、近五年企业荣誉、获奖情况



七、企业近五年类似业绩资料

(1) 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2016-2018 年）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东莞市建设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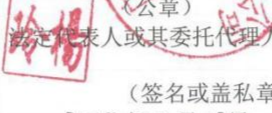
中标通知书（第五联）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18 年 2 月 8 日公开招标投标，你单位在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2016-2018 年）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IQTC11808944）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8 年 3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前到东莞市桥头镇人民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桥头镇人民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泰通伟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完成本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工作、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的工程总承包，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根据发包人要求，负责对拟建截污次支管、污水提升泵站、附属设施工程等进行施工图设计（含涉及深基坑支护时的岩土工程设计、施工安全设计专篇）、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等工作；（2）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3）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勘察计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等（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消防、防雷、环保及住建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具体范围和内容由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中标报价	1、建安工程费的投标下浮百分率（百分数）为 9.76%，暂定建安工程费报价：411208609.92 元（其中中心区-北片区部分 218432778.24 元、中心区-南片区部分 192775831.68 元）； 2、工程建设其他费报价：8637366.72 元； 3、暂定签约合同价（等于暂定建安工程费与工程建设其他费报价之和）：419845976.64 元。 备注：其他中标报价内容详见投标函附录。	下浮率	9.76%
单列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	已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	已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工程规模	拟新建截污次支管网总长约 61.132 公里(管径 DN400-DN1500)、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建设规模为 2333 立方米/小时）。		
开、竣工日期	2018-03-15 至 2018-12-31	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
项目经理	陈冠一（项目经理） 张学兵（设计负责人） 陈冠一（施工负责人）	资质证号	粤 144060811408 CS105100055 粤 144060811408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2 月 12 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2 月 12 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 业务专用章 (公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SIQTC11808944

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 (2016-2018)
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东莞市桥头镇人民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日期: 2018 年 3 月 12 日

工程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桥头镇人民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2016-2018年）（项目名称），已接受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7）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0）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11）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东莞市桥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12）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当合同文件的条款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并且不能依据合同约定的解释顺序阐述清楚时，以对承包人约束较严条款优先解释。

2. 项目概况与承包范围

2.1 项目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2016-2018）

2.2 建设地点：东莞市桥头镇

2.3 建设规模：拟新建截污次支管网总长约 61.132 公里（管径 DN400-DN1500），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建设规模为 2333 立方米/小时）

2.4 工程承包范围：负责完成本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及相关工作、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的工程总承包，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包括

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根据发包人要求，负责对拟建截污次支干管及污水提升泵站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等工作；（2）承包人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3）承包人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等（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消防、防雷、环保及住建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具体承包范围和-content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 合同价款

3.1 签约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亿壹仟玖佰捌拾肆万伍仟玖佰柒拾陆元陆角肆分（¥419,845,976.64），签约合同价（暂定）等于承包人的暂定建安工程费与工程建设其它费报价之和，其中：

3.1.1 承包人的暂定建安工程费报价为 411,208,609.92 元（其中中心区-北片区的建安工程费 218,432,778.24 元、中心区-南片区的建安工程费 192,775,831.68 元）；

3.1.2 承包人的工程建设其它费报价为 8,637,366.72 元（其中施工图设计费 54,39,050.00 元），是承包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完成本工程总承包与相关服务工作阶段的工程建设其它工作的全部费用，为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的包干价，结算时不予调整，包括（但不限于）：补勘（复勘）费、建设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含三通一平）、施工图设计费（含竣工图编制、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劳务费、专家食宿及交通补贴费、会务费等）、施工图审查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水土保持工程费、节能审查费、工程保险费（建筑、安装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详见专用合同条款）、办理道路通行及道路施工许可的费用、白蚁防治费、联合试运转费、弃土（含淤泥）处理费用（包括处置、堆放场地等）等工程建设其它费；

3.1.3 建安工程费的投标下浮率 9.76%。

3.2 合同结算总价=本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上述 3.1.2 款的工程建设其它费；其中本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经东莞市桥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1-建安工程费的投标下浮率）+合同约定可调整的价格。

注：（1）本工程经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 45568.33 万元；（2）经东莞市桥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未下浮）不得超过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之和（不含预备费，施工图预算中经审核单列部分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不参与下浮）；（3）本工程最终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价原则上不得超过获批复概算的建安工程费之和；（4）上述合同价款由总承

包单位（即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统一收款，并将合同价款支付至联合体牵头人收款账号。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冠一；设计负责人：张学兵；施工负责人：陈冠一。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5.1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其中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

5.2 截污污水收集目标：项目建成后工程区域 2020 年污水收集率达到 90%以上，具体详见经报批的《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2016-2018 年）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含项目补勘、复勘和涉及深基坑支护时的岩土工程设计等）、管理、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等，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若发包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要求承包人分阶段出施工图和通过施工图审查备案后施工的，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按分阶段出施工图和施工进度支付相应工程款项。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计划总工期为 322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8.1 设计工期：30 个日历天（不包含发包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①施工图设计：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2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发包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②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8.2 施工总工期：292 日历天，计划 2018 年 03 月 15 日 开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完工。

9. 本协议书一式 20 份，其中发包人 9 份，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8 份，招标代理机构、行政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 1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 话:

地 址: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承包人(总承包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电 话:

地 址:

开户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东莞黄江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540014280000003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740807686M

承包人(成员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私章)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定地点: 东莞市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
(2016-2018年) 工程总承包(北片区)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桥头镇人民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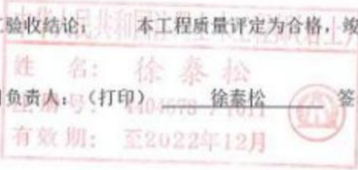
竣工日期: 2019年9月12日

发出日期: 2019年9月12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 完成 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 质量 情况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 (范围)	无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均能在规范要求及相关的行业要求下进行工作，确保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_____黄遵权_____ 签名：_____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_____莫镇鹏_____ 签名：_____ 年 月 日（公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总监理工程师：（打印） 蔡水松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设计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张学兵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勘察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徐泰松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施工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陈冠一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
(2016-2018年) 工程总承包（南片区）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桥头镇人民政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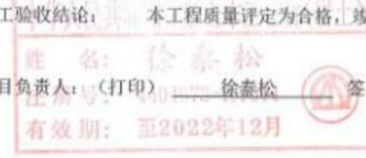
竣工日期： 2020年7月6日

发出日期： 2020年7月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对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的评价	设计、勘察、施工、监理单位均能在规范要求及相关的行业要求下进行工作，确保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黄煜权 签名: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 莫镇鹏 签名:  年 月 日 (公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总监理工程师：（打印） 蔡水松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设计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张学兵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勘察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姓名： 徐泰松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徐泰松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施工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陈冠一 签名：  年 月 日（公章）  

获奖证书



(2) 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2016-2018年）工程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第五联）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18 年 1 月 30 日公开招标投标，你单位在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2016-2018 年）

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IZMC11708904）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8 年 3 月 6 日 17 时 30 分前到 东莞市樟木头镇河北路 镇政村村委会 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樟木头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2016-2018 年）工程总承包，根据招标人及本项目的初步设计要求完成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及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移交等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完成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设计施工总承包企业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中标报价	一、合同金额=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其他费用，其中：（1）施工图设计费=设计收费基准价×施工图设计阶段工作量比例（50%）×【1-中标人的中标施工图设计费用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2）施工图审查费=标准收费×【1-中标人的施工图审查费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3）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标准收费×【1-中标人的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4）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招标控制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12.48%）】+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5）其他费用：其他费用为 0.00 元，不计取相关费用。施工图设计费用、施工图审查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及建筑安装工程费的计费规则详见招标文件。二、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玖佰捌拾贰万柒仟壹佰伍拾元叁角伍分）（¥249827150.35）。其中：施工图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伍万陆仟壹佰贰拾壹元捌角）（¥3056121.80），施工图审查费为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柒仟贰佰玖拾伍元捌角叁分）（¥397295.83），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零陆佰伍拾元伍角捌分）（¥550650.58），建筑安装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伍佰捌拾贰万叁仟零捌拾贰元壹角肆分）（¥245823082.14）。		
下浮率	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为 12.48%； 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为 30.00%		
单列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壹仟叁佰零肆万壹仟伍佰壹拾伍元伍角（¥13041515.50）		
定额日工资总额	零元整		
工程规模	本次建设管网规模为管网长度约 43km（其中：金河片区管长约 6.1km，管径 DN400~600；柏地、官仓及裕丰社区管长约 7.1km，管径 DN400~500；樟洋片区管长约 13.2km，管径 DN300~700；中心片区 17.2km，管径 DN200~DN800）；截流排污口 114 个；设置污水提升泵站 4 座，裕丰泵站规模 6000m3/d，百果洞泵站规模 2000m3/d，樟洋北泵站规模 7500m3/d，樟洋南泵站规模 9800m3/d，均采用一体化泵站。		
开、竣工日期	2018-02-26 至 2019-07-27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及施工项目负责人：吴连雄 设计负责人：李骏飞	资质证号	粤 144060912675 CS144400871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2 月 7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2 月 7 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业务专用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①

合同编号: SSIZMC11708904

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 (2016-2018 年)
工程总承包

合 同 文 件



发包人: 东莞市樟木头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承包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联合体单位)

日 期: 2018年 7 月 10 日

第一节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樟木头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2016-2018年)工程总承包), 已接受(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单位), 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联合体单位)依法中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 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 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发包人要求;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1) 经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12)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项目概况及发包范围

(1) 项目概况: 本次建设管网规模为管网长度约 43.6km, 工程结算以实际工程量为准。(其中: 金河片区管长约 6.1km, 管径 DN400~600; 柏地、官仓及裕丰社区管长约 7.1km, 管径 DN400~500; 樟洋片区管长约 13.2km, 管径 DN300~700; 中心片区 17.2km, 管径 DN200~DN800); 截流排污口 114 个; 设置污水提升泵站 6 座, 裕丰泵站规模 6000m³/d, 裕丰片区 B 泵站规模 1728m³/d, 裕丰片区 C 泵站规模 1080m³/d, 百果洞泵站规模 2000m³/d, 樟洋北泵站规模 7500m³/d, 樟洋南泵站规模 9800m³/d, 均采用一体化泵站。

(2) 项目地点: 东莞市樟木头镇。

(3) 投资金额: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319961441.79 元, 其中建安工程费 27901.68 万元 (管网工程 26992.24 万元, 泵站工程 909.44 万元), 不能突破经批复的工程概算总价, 并对项目进行限额设计。

(4) 承包范围: 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 (2016-2018 年) 工程是根据招标人及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概算要求, 完成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 (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 及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的移交等的设计施工总承包, 完成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设计施工总承包企业完成的其他工作 (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 等,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工程管理部门: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 (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 包含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 (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

二、工程设计部分: 按发包人要求及本项目的初步设计要求完成本工程施工图设计 (含泵站、深基坑支护设计及施工安全设计等)、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编制服务; 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施工现场配合及竣工图配合服务各阶段中所需的专家评审、会务、电子报批等; 根据发包人要求, 施工图设计与初步设计可以按实际截污需要适当调整, 但总额不能突破概算。

三、施工图纸审查部分: 负责委托具备施工图纸审查资格的第三方机构对所有设计图纸 (含设计变更) 的施工图纸审查工作, 出具成果文件, 完成所有施工图纸审查 (含设计变更) 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手续, 并支付施工图纸审查费用。

四、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 负责委托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资格的第三方机构进行施工图预算编制, 出具成果文件, 确保成果文件符合相关规定。

五、工程施工部分: 办理施工许可, 按审定合格的施工图纸、工期及质量要求完成工程的施工工作, 组织相关工程验收, 工程资料汇总并做好相关归档工作, 对工程进度、施工安全及施工质量负责。

六、其中以下内容不纳入招标范围: 1、工程施工监理; 2、工程的审计工作; 3、未列入建筑安装工程费的工程检测、设备检验、负荷联合试车、联合试运转及其他检验检测工作; 4、水土保持、环评等。

七、其他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4. 合同金额=施工图设计费用+施工图审查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其他费用, 施工图设计费和建筑安装工程费以实际工作量为依据调整, 合同总价不能突破概算, 其中:

(1) 施工图设计费用

施工图设计费=设计收费基准价×施工图设计阶段工作量比例(50%)×【1-中标人的中标施工图设计费用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其中：

①设计收费基准价执行《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的收费标准，以经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即工程预算，下同)为计费基数(计费额)，其工程设计收费标准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15，附加调整系数为 1.0。其他设计收费不计取费用。

②施工图设计阶段工作量比例：50%(Ⅲ级工程)。

③中标人的中标施工图设计费用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

(2) 施工图审查费

施工图审查费=标准收费×【1-中标人的施工图审查费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其中：

①施工图审查费标准收费执行《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1〕88 号)及东价〔2011〕63 号文的收费标准，以经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施工图设计费用为计费基数(计费额)；

②中标人的中标施工图审查费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

(3)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标准收费×【1-中标人的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

其中：

①施工图预算编制标准收费执行《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 号)的收费标准，以经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工程招标控制价(即工程预算，下同)为计费基数(计费额)；

②中标人的中标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为固定值 30.00%。

(4) 建筑安装工程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招标控制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12.48%)】+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其中：

工程招标控制价的计算原则：以经发包人审定，以初步设计和概算为依据，编制工程招标控制价，工程招标控制价最终以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最高限价为准。

工程招标控制价执行东建价[2010]3 号文《关于执行 2010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

计价依据包括：《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通则（2010）》、《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0）》、《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0）》，执行《市政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规范》（GB 50856—2013）及《广东省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3）》，取费执行东莞市建设工程计价程序表的通知（东建价〔2016〕4号）的建设工程计价程序表，执行东建价〔2010〕4号《关于执行2010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有关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组成与计算问题的通知》、东建价〔2016〕6号文《关于调整我市建设工程动态工资通知》、东建〔2006〕7号文《关于实行定额人工费工资专户支付工人工资的通知》及东建价〔2016〕1号文《关于建筑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规定，预算包干费率采用清单计价程序表中相应项目费率上、下限的平均数，编制招标控制价、签证变更及工程结算均按此规定执行（合同另有约定的，按合同约定执行）最终套用的相应行业计价标准以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定为准。

材料信息价以投标当月我市执行的材料信息价为准，最终以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确定的为准。

土方回填取土运距和土石方弃土外运运距分别按概算清单确定的数值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的编制，除考虑拟建工程具体情况外，还应考虑各专业的特点、地质情况、水文、气象、环境、安全等情况，以正常施工条件和合理施工方案为前提，其中：①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用、赶工措施费及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均不予计费（甲方要求缩短工期的赶工除外）。②措施一般项目费，按经审核的工程概算中的措施一般项目费进行列项、取费，其它需要补充的措施一般项目费均不予计费。③文明工地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其他费用等措施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压缩除外）。

其他项目费仅计取材料检验试验费和预算包干费。工程优质费、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其它费用等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防洪工程维护等规费均不予计费（因非施工方导致的工期压缩除外）。

本工程按二类地区取费。

红线范围内的施工便道不予另行计费（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施工便道变更、维护等除外）。

工程招标控制价其他未明确内容以东莞市樟木头镇财政投资审核中心的规定为准。

（5）其他费用

除上述施工图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及建筑安装工程费外，其他费用为0.00元，不计取相关费用。其他费用包括研究试验费、土地租用及补偿费、税费、总承包项目建设管理费、临时设

施费、咨询费、已列入建筑安装工程费的检验检测费、系统集成费及其他专项费用（如财务费、专利及专有技术使用费、法律费用等）等。

（6）暂定合同价款

该工程为东莞市污水治理 EPC 试点项目（工程总承包），市污水治理设施建设工程现场指挥部让各试点镇先行先试，摸索可行办法。本项目参照茶山镇、黄江镇等镇 EPC 项目的部分做法，以概算总投资为控制线，实行总价包干。本项目概算 319961441.79 元，其中建安费 27901.68 万元，中标下浮率 12.48%（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不参与下浮），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玖佰捌拾贰万柒仟壹佰伍拾元叁角伍分）（¥249827150.35 元）。其中：施工图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伍万陆仟壹佰贰拾壹元捌角）（¥3056121.80 元），施工图审查费为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柒仟贰佰玖拾伍元捌角叁分）（¥397295.83 元），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零陆佰伍拾元伍角捌分）（¥550650.58 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亿肆仟伍佰捌拾贰万叁仟零捌拾贰元壹角肆分）（¥245823082.14 元）。施工过程中的设计费、建安费等合同项目因工程建设需要而增减费用的，经发包方认可，在概算内调整，不作变更审批。

5. 承包人项目经理：吴连雄（一级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证书号：粤 144060912675）；设计负责人：李骏飞（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专业：给排水、证书号：CS144400871）；施工负责人：吴连雄（一级建造师、专业：市政公用工程、证书号：粤 144060912675）。

6.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必须严格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现行勘察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相关规定，同时必须通过建设单位、监督部门及市主管部门的审批，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和备案）。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图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计划总工期为 547 日历天，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1）设计工期：30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

①施工图设计：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3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②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

通水之日止。

(2) 施工总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517 日历天, 计划 2018 年 2 月 26 日开工, 2019 年 7 月 27 日完工,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通知的为准,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10. 本协议一式 十八 份, 其中发包人 十二 份, 承包人(含联合体各成员) 四 份, 招标代理机构、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持 一 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东莞市樟木头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东莞市樟木头镇银河北路镇政府大楼 9 楼

电话: 0769-87701313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2018 年 7 月 10 日

承包人(施工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话: 0769-22319228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3 号恒基楼 103 号

开户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东莞黄江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 54001539000000362

2018 年 7 月 10 日

承包人(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电话: 020-86662933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帐号: 44001453102050286103

2018 年 7 月 10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2016-2018年）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樟木头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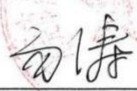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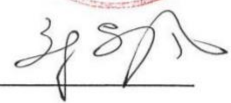
竣工日期: 2019年 6 月 26 日

发出日期: 2019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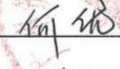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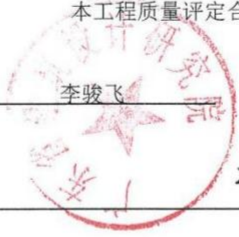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樟木头镇截污次支管网 (2016-2018年)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樟木头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管道总长度约42582m, 管径为DN100~DN800	工程造价 (万元)	24982.715035万元
结构类型	给排水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4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808290102	监督登记号	AJ-ZMT-2018-012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总承包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东莞市樟木头镇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	施工单位 (土建)	/
勘察单位	核工业长沙工程勘察院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监理单位	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源胜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振樟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 完成 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 质量 情况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工程未 达到使 用功能 的部位 (范围)	无
对设计 、 勘察施 工、监 理单位 的评价	满意
建设 单位 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 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易涛 签名：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打印) 刘东风 签名：  2019 年 6 月 26 日 (公章)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监理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何优 签名：  2019年6月26日（公章） 
设计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李骏飞 签名：  2019年6月26日（公章） 
勘察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邓春林 签名：  2019年6月26日（公章） 
施工单位意见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验收通过。 工程项目负责人：（打印） 吴连雄 签名：  2019年6月26日（公章） 

(3)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1909120010001001

标段名称: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6273.9993万元

中标工期: 33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连雄



本工程于 2019-09-1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1-13



查验码: 636781576161229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招标编号: 440392201909120010001001

合同编号: 440392201909120010001001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
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

发 包 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 包 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
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引河流域

工程内容：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次支管网完善工程、局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现有管网整改工程、排污口整治工程等。

工程规模：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为东城、寮步片区。东城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增次支管网工程管道总长约62.12km，雨污分流管网工程管道总长约229.96km，破除修复雨水管约0.01km。寮步片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查漏补缺管网约为73km，错接混接整改管网约为30.53km，雨污分流管网约为104.93km。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发改〔2019〕400号、东发改〔2019〕402号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招标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具体内容主要有：

（1）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次支管网完善工程、局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现有管网整改工程、排污口整治工程等；

（2）工程建设其他内容：①参与办理东莞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的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②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办理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③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的相关手续；

(3) 承包人不得以以上未列明的项目为由而拒绝开展相关的工作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35 天。

拟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开始施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暂定合同总价（大写）：壹拾壹亿陆仟贰佰柒拾叁万玖仟玖佰玖拾叁元整；

（小写）：1162739993.00元。

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百分之一十一.七五（11.75%）。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价款的确定：

建安工程费=（工程预算价-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1-中标人的中标建安工程费投标下浮率）+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

工程预算价的计算原则：建安工程费执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以经发包人审定，施工图纸审查机构审核合格并在市住建局备案后的施工图纸作为依据，编制工程预算价，工程预算价最终以发包人相关部门审定的为准。

计价依据执行东莞市相关概预算编制办法等造价行业主管部门的规定及其配套的计价文件。预算包干费等采用清单计价程序中相应项目费率上、下限的平均数计算。

材料价格以投标当月东莞市执行的材料信息价为准，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周边城市为广州、深圳、珠海、中山、惠州、佛山，并且以上述几个城市同月信息价的最低价作为预算材料价）；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发包人会同相关部门通过市场调查确定，最终以发包人相关部门确定的为准。土方回填取土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土石方弃土外运运距按 10 公里计算（土石方类别、含水率、密实度等预算单价已综合考虑）。

措施项目费，除考虑拟建工程具体情况外，还应考虑各专业的特点、地质情况、水文、气象、环境、安全等情况，以正常施工条件和合理施工方案为前提。其中：①措施一般项目费，按经审核的工程预算中的措施一般项目费进行列项、取费，其它需要补充的措施一般项目费均不予计费。②文明施工工地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地下管线交叉降效费、交通干扰工程施工增加费、其他费用等措施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其他项目费仅计取预算包干费。工程优质费、暂列金额、暂估价、总承包服务费、其它费用等其他项目费均不予计费。

红线范围内的施工便道费用已包含在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中，不另行单独计费。弃土（含淤泥）处理费用（包括处置、堆放场地等）计入本次投标报价，结算时不予增补。

工程预算价其他未明确内容以财政部门规定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年12月27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当天生效。

发包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公章)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路九天大厦九楼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电话：0769-22819621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23079

承包人：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电话：0769-22319228

开户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企石支行营业部

帐号：260010190010032168

邮政编码：523000

工人工资账号：

开户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东引运河

综合治理污水管网第二标段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企石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60010190010032176

承包人：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84号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电话：0351-7257137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总承包 (项目名称) 二标段 施工投标, 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中标。现就联合体施工期间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签署文件,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谈判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人名称) 承担 寮步镇及东城光明排渠片区、上浦拍渠片区、横竹河片区(改)、狮子河片区 专业工程, 建安工程费 84998.9993 万元;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名称) 承担 东城周屋大浦河涌片区、余屋排渠、余屋支渠片区、一涌排站进水渠片区下浦排渠片区、东引运河干流(寒溪水段)片区、峡泊联围排站片区、柏洲边排站片区、上桥排站进水渠片区、下埔排渠片区(改)、筷子河片区十个 片区专业工程, 建安工程费 31275 万元。

5. 联合体在工程实施前及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城街道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第一批次验收2021年7月15日
第二批次验收2021年9月24日
第三批次验收2021年11月12日
第四批次验收2021年12月16日
第五批次验收2022年1月13日

发出日期：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1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一标段) 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城街道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街道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总长165.83933公里	工程造价 (元)	578579420.52元
结构类型	污水管网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3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东城街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登记号	ZJS202030002-01、 ZJS201930021-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广东鸿翔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7月1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9月24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11月12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12月16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2年1月1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完善, 已出具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王利民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总工/组长	王利民
张志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二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	张志光
邓绍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三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	邓绍明
冯建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二级主任科员/ 甲方代表	冯建华
温志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温志新
麦 结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麦结
李文博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李文博
叶少青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叶少青
王 磊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王磊
杜茂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杜茂兰
何广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何广海
陈景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陈景标
梁家盛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地勘负责人	梁家盛
蔡俊雄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测量负责人	蔡俊雄
薛 昆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项目负责人	薛昆
施王胜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	施王胜
刘健辉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	刘健辉
张 伟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	张伟
聂茂胜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聂茂胜
杨求林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杨求林
刘志东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刘志东
吴连雄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吴连雄
徐 静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徐静
刘海军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现场负责人	刘海军
董志雄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董志雄
张 伟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张伟
张继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总工	张继元
高淑梅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总工	高淑梅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44016962 有效期至2023.02.09 2022年1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13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1月13日	(公章) 注册号: 4405516-1101 有效期至: 2023.12.31 2022年1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寮步镇

建设单位(公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竣工验收日期: 第一批次验收2021年7月8日
第二批次验收2021年9月26日
第三批次验收2021年9月29日
第四批次验收2021年10月15日
第五批次验收2021年11月22日

发出日期: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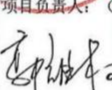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莞市东引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 (第一标段) 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寮步镇	工程地点	东莞市寮步镇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新建污水管道总长172.73864公里	工程造价 (元)	584160572.48元
结构类型	污水管网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4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11月22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东莞市寮步镇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局	监督登记号	ZJS201907029-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总施工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东莞市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站 广东鸿翔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 (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1年7月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9月26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9月29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10月15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2021年11月22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工程竣工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资料完善, 已出具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完善, 已出具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王利民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总工/组长	王利民
张志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二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	张志光
邓绍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三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	邓绍明
冯建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二级主任科员/ 甲方代表	冯建华
温志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温志新
麦 桔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麦 桔
李文博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李文博
叶少青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叶少青
王 磊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王 磊
杜茂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工		杜茂兰
何广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何广海
陈景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陈景标
梁家盛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地勘负责人	梁家盛
蔡俊雄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测量负责人	蔡俊雄
薛 昆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项目负责人	薛 昆
施王胜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	施王胜
刘健辉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	刘健辉
张 伟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	张 伟
聂茂胜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聂茂胜
杨求林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杨求林
刘志东	湖南明泰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专监	刘志东
郭祖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郭祖权
刘海军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现场负责人	刘海军
董志雄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董志雄
叶进明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叶进明
张继元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总工	张继元
张华涛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副总工	张华涛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要求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	
	设备安装	无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2日	 (公章) 姓名: 何广海 注册号: 4405543-AX007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1年11月2日

获奖证书



东莞市土木建筑学会

关于第四届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获奖项目的情况说明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涉及施工第一标段大岭山镇及施工第二标段东城街道、寮步镇等项目。《关于公布第四届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获奖项目的通知》文件中所涉及的获奖单位为施工第二标段(东城街道、寮步镇),获奖项目涉及的单位为: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建设单位),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广东鸿高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广东众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华盛源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分包单位)。本次申报该奖项所提供的实际项目名称包括: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东城街道、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寮步镇。

特此说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关于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 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前期手续 名称衔接的说明

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水利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贵州百胜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上海同济市政公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东部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华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贵州建工监理公司：

为了完善前期手续，现进一步明确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管网完善工程前期手续名称衔接的问题，在施工图、监理、审图、造价、第三方检测等合同签订上按照招标公

示的工程名称继续签订总合同，后续手续以立项名称为准办理规划、施工图设计、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详见附表），图纸中“建设单位”名称按照立项文件中各镇街的名称。

特此说明



（联系人：骆燕斌，联系电话： 21668367）

附件:

- 1、关于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工程 13 个镇立项批复
- 2、关于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前期手续名称衔接的说明及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名称

设计标段	施工标段	镇街	立项、用地、规划、施工图等名称	施工、监理等招标名称
第一标段	第一标	大岭山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大岭山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一标段）
	第二标	寮步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寮步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二标段）
		东城街道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一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东城街道	
第二标段	第三标	东坑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东坑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三标段）
		横沥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横沥镇	
		松山湖（南）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松山湖（南）	
	第四标	常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常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四标段）
		黄江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黄江镇	
		大朗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大朗镇	
第三标段	第五标	桥头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桥头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五标段）
		茶山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茶山镇	
	第六标	企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企石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第六标段）
		石排镇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三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一石排镇	

八、其他内容（投标人根据第二章第 47.1 款“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认为必要补充的资料）。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自述，具体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投标人须填报《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相关资料提供原件扫描件）； 2、提供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等证书扫描件、“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获奖情况，提供获奖证书等原件彩色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则分别按所承担的工作提供相应的获奖证书），总数不超过 3 项。” 3、服务便利度说明（如有相关证明材料，可提供）。	相关资料附后
2	企业信用查询	1、企业是否列入失信名单，由投标单位自行提供证明，格式自拟。具体是指（1）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2）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 2、企业信用信息、信用等级或信用评价结果（包括国家、广东省和东莞市等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评价等）。	详见《五、企业信用记录》
3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的时间为准）作为项目经理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证明文件：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或鉴定书。 证明文件 需能体现下述内容：1、业绩合同签订及竣工验收报告（或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时间；2、业绩的	相关资料附后

		承包范围；3、业绩的金额；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	
4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	提供项目技术负责人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提供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或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的时间为准）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承担的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证明文件：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证明文件需能体现下述内容：1、业绩合同签订及竣工验收报告时间；2、业绩的承包范围；3、业绩的金额；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	相关资料附后
5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提供《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项目管理班子人员职称证、注册证等相关证明文件及近 12 个月（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时间的当月或上一个月起倒推）社保证明扫描件。	相关资料附后
6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及对应业绩的（国家、省、市、区级）获奖、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自认为在近五年（从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第一次发布开始时间倒推，并以工程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书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业绩、对应业绩的获奖、对应业绩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提交业绩超过 3 项的，按投标资料先后顺序只计取前 3 项，非类似工程业绩不计）。证明文件：提供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证明文件需能体现下述内容：1、业绩合同签订及竣工验收报告时间；2、业绩的承包范围；3、业绩的金额；4、须提供与业绩对应的（国家、省、市、区级）奖项资料。（以获奖证书颁发日期为准）。证明材料：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5、类似工程业绩相对应的履约评价情况（需有业主公章）；	相关资料附后
7	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承诺书》后续将作为施工合同的附件。	84 90-116

1、投标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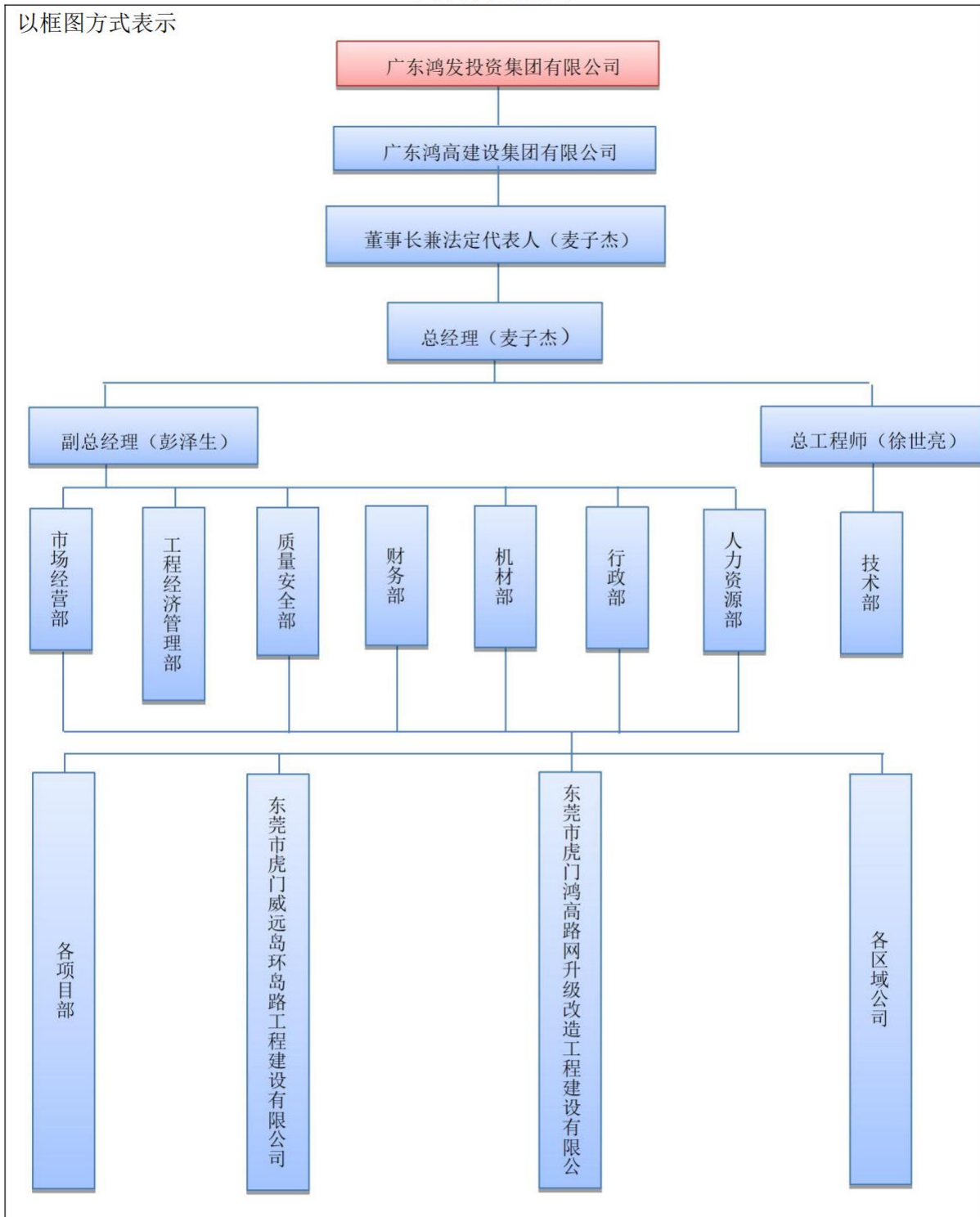
(1)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基础信息情况表（公示）

投标人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03 号 110 室	邮政编码	523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周耀民	办公电话	0769-22319228
	传真	0769-22319228	网址	http://www.dghonggao.net/
组织结构	见下页“组织结构框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麦子杰	技术职称	无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徐世亮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成立时间	2002 年 06 月 24 日		员工总人数：760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总承包壹级		项目经理	82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1900740807686M		高级职称人员	36 人
注册资金	600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165 人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万江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129 人
账号	500079792203030		技工	348 人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无			

组织机构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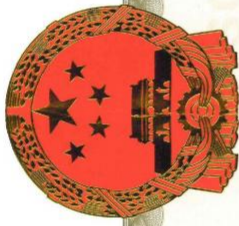
以框图方式表示



说明

我司是由上级集团公司广东鸿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控股，由我司投资参股的下属企业共四家。我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麦子杰、总经理：麦子杰、副总经理：彭泽生、总工程师：徐世亮。下设市场经营部、工程经济管理部、质量安全部、技术部等八个管理职能部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07686M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麦子杰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亿元

成立日期
2002年06月24日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24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1900740807686M

法定代表人:麦子杰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018931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年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40807686M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27112	
企业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麦子杰	
单位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9月12日至2026年09月1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9月12日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500079792203030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江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麦子杰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020006318403

2023 年 04 月 03 日



2、提供资质证书及营业执照等证书扫描件、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
倒算）获奖情况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1900740807686M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证书编号:D144018931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麦子杰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2028年1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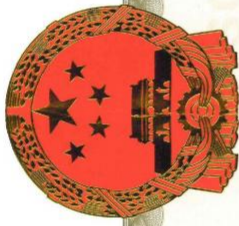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2024 年 2 月 2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07686M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麦子杰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和绿化工程；通用机械设备租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亿元

成立日期

2002年06月24日

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03号110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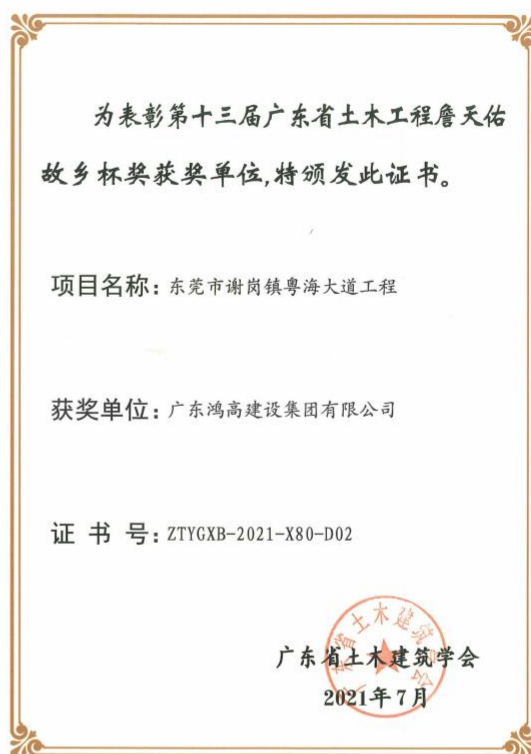
2023年04月24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近 5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算）获奖情况





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励

证书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为表彰第四届东莞市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东莞市桥头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三期
(2016-2018)

获奖单位：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号：DGZTYGXB-2023-X36-D01



服务便利度说明

本投标人已仔细研读招标文件，并对本项目的基本概况、服务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等有了全面的了解。根据招标文件，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厚街标段）施工位于东莞市厚街镇，拟对厚街镇漏损较为严重的社区供水次干管后至入户水表前的支管，以及部分供水次干管进行改造，管材为 PE 管、薄壁不锈钢管、焊接钢管和球墨铸铁管等。本次改造范围为三屯社区和涌口社区，管径 DN15-DN300，总改造管道长约 130.48 公里，并更换水表，以及配套建设 DMA 分区在线水压和压力监测设备阀门井等附属设施。计划工期为 237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7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发出正式开工令所载明时间为准。

本项目为市政给排水项目，我公司是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企业，长期从事市政工程施工和市政给排水等项目的施工，有专业的技术力量、机械设备和操作工人，并积累了丰富的市政施工、改造等施工经验。

我公司为东莞市本土企业，所承接项目遍布东莞市各个镇街，如有幸中标，我公司将在施工现场设项目部，在拟建场地附近自建或租用民房作项目部临时办公室，施工人员，机械设备及材料等可随即安排进场，并保证施工任务在招标人规定的期限内如期完成。并任命丰富的施工经验和吃苦耐劳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配合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和专业施工队伍，保质保量如期完成施工任务。

3、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illegible]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粤中取证字第 1719003001614 号	朱银丹 于 2016 年
	11 月，经 东莞市路桥、航运
	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公路与桥梁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17 年 03 月 08 日

一级建造师资格证、注册证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朱银丹	
证件号码：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9 年 12 月	
专 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17 日	
管 理 号：2017034440342015449909012117	
	



使用有效期: 2023年11月10日
2024年05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朱银丹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年12月1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900305

聘用企业: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3-01至2025-02-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朱银丹

个人签名: 朱银丹

签名日期: 2023.1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11月01日

建安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500

姓 名:朱银丹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9年12月14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6月25日

有 效 期:2019年06月25日 至 2025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6月25日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朱银丹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3		-	202403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4-03-28 18:22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28 18:22

类似工程施工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麻涌镇2019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SSISSC11909912) 于2019年10月30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19年 12月 1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朱银丹	资质证号	粤144171900305
中标报价 (元)	柒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玖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暂定为 130 日历天, 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勘察总工期: 40 个日历天 (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施工总工期 (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90日历天, 计划2019 年12月16日开工, 2020 年 3 月 14日完工。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公章)	(公章)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名或盖私章)	(签名或盖私章)	2019 -11- 15	
2019 年 11 月 13 日	2019 年 11 月 13 日	年 月 日	

说明: 本通知一式五份, 第一联: 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 招标单位、第四联: 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 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合同编号: SSISSC11909912

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 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

承包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日期: 2019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工程总承包，已接受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勘勘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东莞市麻涌镇

工程内容：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

工程规模：项目总长约 28 公里，其中截污管道约 2.85 公里，村内雨污分流改造污水管道约 25.15 公里，包括螺村渠、麻涌河等河道部分排污口整治，川楼广场路等市政路查缺补漏，川楼村、鸥涌村等村内的雨污分流改造，管径 DN200 - DN400；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8823.6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7556.52 万元。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发改麻【2019】4 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2. 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工作、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的工程总承包，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工程勘察：对本项目范围内进行勘察（含地勘、测量、物探和排污口调查等）工作，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2）设计：对本项目进行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送审（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施工图审查公司）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并需完成施工备案手续）、施工图预算编制（需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施工图预算审查配合等工作。（3）工程施工范围：本工程项目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安全评价、包环境评价、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设备安装施工、调试、完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4）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

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发包人还将依法委托第三方对工程总承包项目进行监测及全面检测(包括管道电视(CCTV)质量检测、对设备参数核实、备品备件清点等),承包人须积极配合。

(5)负责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等。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9)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1) 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 (12)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审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13)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仟伍佰陆拾万肆仟玖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75604961.96)。

签约合同价=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管线竣工测量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建安工程费,其中:

- (1) 暂定工程勘察费:人民币(大写)贰佰万肆仟伍佰元整(¥2004500.00元);
- (2) 暂定工程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2179800.00元);
- (3) 暂定管线竣工测量费: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捌佰元整(¥176800.00元);
- (4) 暂定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肆仟陆佰元整(¥144600.00元);
- (5) 暂定施工图审查费: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贰仟元整(¥272000.00元);
- (6) 暂定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捌拾贰万柒仟贰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70827261.96元);

以上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管线竣工测量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签约合同价,是根据估算建安工程费 7556.52 万 元为基数计算的暂定价,实际的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管线竣工测量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合同总价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17.1.1 项约定计算确定。

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为: 6.27%, 工程勘察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管线竣工测量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施工图审查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承包人的上述下浮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作调整。

施工部分的项目单价以按照承包人设计的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内容,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定编制并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以下简称“经审定施工图预算”)相应项目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以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中的金额为准。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 朱银丹; 项目设计负责人: 童武; 项目施工负责人: 朱银丹。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设计文件深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程的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项目的总工期为 130 日历天,其中:

(1) 勘察设计工期: 40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

①勘察工期:勘察成果的进度由中标人根据设计成果的进度要求自行控制,但需满足初步设计送审、评审和报批,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②初步设计:自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报批稿(含概算书),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向相应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批手续;

③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文件正式提交后 1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首批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办理备案手续,其余图纸按工期进度提供。

④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预算。

⑤配合服务期: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2) 施工工期:(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90 日历天,计

划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16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4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
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

1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持一份,承包人各持三份,副本一式十四份,发包人持四份,承包
人持六份,招标代理机构、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审部门各持一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公章)

地址:东莞市麻涌镇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69-81903032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23000

承包人(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角洲前湖大道88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91-86757918

开户名称: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帐号:194702309070

邮政编码:330000

承包人(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69-22319228

开户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东莞东城支行

帐号:14848000000212480

邮政编码:523000

承包人(建勘勘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日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69-22888521

开户名称:建勘勘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天安数码城支行

帐号:769907288210809

邮政编码:15700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七)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证明	
项目经理 (兼任施工负责人)	朱银丹	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安考证	中级/一级/B证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614号/ 粤144171900305/建安B(2019)0003500	公路与桥梁/市政公用工程/建安	满足
设计负责人 (兼任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设计负责人)	童武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排水)	高级/不分等级	3600003201526/ CS103600047	给水排水	满足 获国家级个人奖项
勘察专业负责人	王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不分等级	0031956/ AY063200216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岩土	满足
结构专业负责人 (兼任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设计代表)	宁建中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一级	粤高职称字第1600101105667号/ /S123600946	建筑结构/结构	满足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兼任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设计代表)	柯林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1600101105957号	给排水	满足 获国家级个人奖项
电气专业负责人	李军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高级/不分等级	3600007104172/ DG103600040	电气自动化/供配电	满足
施工技术负责人	晁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安考证	高级/B证	JWAZG060025/ 粤建安B(2011)0003079	测量/建安	满足
施工安全负责人	郑良奋	工程师	职称证/安考证	中级/C证	粤中职称字第1300102200351号/ 粤建安C(2019)0023617	建筑施工/建安	满足
施工质量负责人	杨双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595号	道路与桥梁	满足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黄界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1500101121357号	路桥	满足
测量工程师人	成祖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467号	路桥	满足

编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
整治工程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发出日期: _____

工程名称	东莞市麻涌镇2019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麻涌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28km	工程造价（元）	75604961.96
结构类型	市政管线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18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麻涌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监督登记号	ZJSZ202006005-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	总承包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巨正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燃气验收合格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对完工现场进行勘察，符合设计要求，观感一般，对资料进行抽查，符合要求。因工程除螺村部分外其余均未办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监管由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负责，总体质量由建设单位负责。镇验收小组仅对工程资料、现场观感、现场测量进行抽查，现场抽查观感时，管道已通水使用。结合第三方检测结果，经工程建设各方评定，一致同意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工程通过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验收小组对工程各方的验收程序无异议。



工程完成 情况	按施工图、合同要求完成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		
工程 质量 情况	施工过程的施工质量及工程隐蔽由监理单位进行监督隐蔽验收，工程完成后经现场抽查，未发现异常，已按施工图设计质量要求完成，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未发现。		
对设 计、勘 察、施 工、监 理单 位的评 价	建设单位在工程管理过程中，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未发现违反建设工程不良质量行为。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交验人: 	交验人: 	交验人: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使用单位	
 (公章)	 (公章)		
交验人: 	交验人: 	交验人:	(公章)

4、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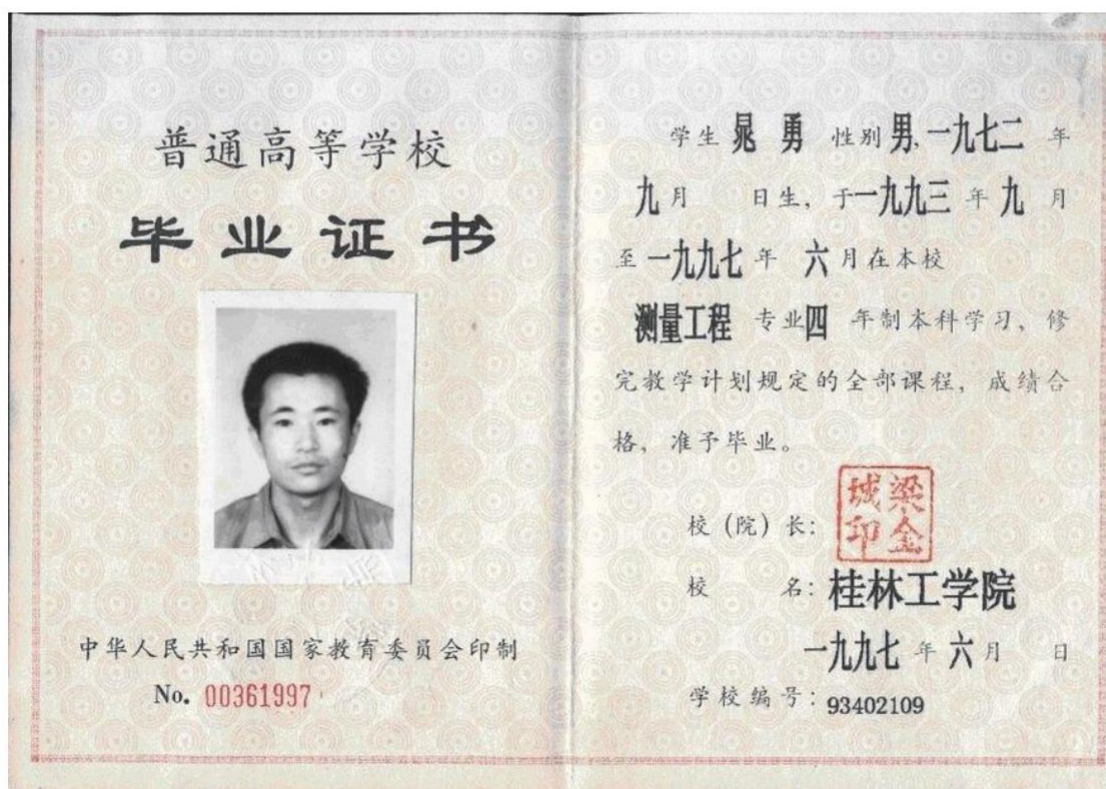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illegible]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出生年月:	1972.09
姓 名:	景勇	专业名称:	路桥工程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J83200521750	批准时间:	2005.6.30
发证日期:	2005.06	批准单位:	黄冈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	黄职改办[2005]47号
		评审组织:	黄冈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 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晁勇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3		-	202403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4-03-29 09:3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29 09:30

类似工程施工业绩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麻涌镇2019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SSISSC11909912) 于2019年10月30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须在 2019年 12月 15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负责人	朱银丹	资质证号	粤144171900305
中标报价 (元)	柒仟伍佰陆拾万零肆仟玖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		
服务类中标价描述	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限 (服务类)	计划总工期为暂定为 130 日历天, 其中主要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如下: 勘察总工期: 40 个日历天 (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施工总工期 (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90日历天, 计划2019 年12月16日开工, 2020 年 3 月 14日完工。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场所:	
(公章)	(公章)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公章)	
(签名或盖私章)	(签名或盖私章)	2019 -11- 15	
2019 年11月13日	2019 年11月13日	年 月 日	

说明: 本通知一式五份, 第一联: 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 招标单位、第四联: 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 中标单位各执一份, 涂改、复印无效。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Dongguan City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地址: 东莞市南城区西平宏伟三路45号

合同编号: SSISSC11909912

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 工程总承包

合同文件

发包人: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

承包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日期: 2019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工程总承包，已接受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勘勘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东莞市麻涌镇

工程内容：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

工程规模：项目总长约 28 公里，其中截污管道约 2.85 公里，村内雨污分流改造污水管道约 25.15 公里，包括螺村渠、麻涌河等河道部分排污口整治，川楼广场路等市政路查缺补漏，川楼村、鸥涌村等村内的雨污分流改造，管径 DN200 - DN400；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8823.6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7556.52 万元。

结构形式： /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发改麻【2019】4 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2. 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及相关工作、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的工程总承包，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工程勘察：对本项目范围内进行勘察（含地勘、测量、物探和排污口调查等）工作，取得工程勘察成果文件。（2）设计：对本项目进行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送审（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施工图审查公司）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并需完成施工备案手续）、施工图预算编制（需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施工图预算审查配合等工作。（3）工程施工范围：本工程项目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安全评价、包环境评价、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设备安装施工、调试、完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4）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

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发包人还将依法委托第三方对工程总承包项目进行监测及全面检测(包括管道电视(CCTV)质量检测、对设备参数核实、备品备件清点等),承包人须积极配合。

(5)负责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办理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等。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修正文件),若上述相关补充协议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时间靠后补充的内容为准;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及其补充通知(如有);
- (9) 承包人建议书(即投标文件技术标);
-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1) 已批准的项目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工程概算)及勘察成果文件;
- (12)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财审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 (13) 其他合同文件。

4.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仟伍佰陆拾万肆仟玖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75604961.96)。

签约合同价=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管线竣工测量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建安工程费,其中:

- (1) 暂定工程勘察费:人民币(大写)贰佰万肆仟伍佰元整(¥2004500.00元);
- (2) 暂定工程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2179800.00元);
- (3) 暂定管线竣工测量费: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陆仟捌佰元整(¥176800.00元);
- (4) 暂定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肆仟陆佰元整(¥144600.00元);
- (5) 暂定施工图审查费: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贰仟元整(¥272000.00元);
- (6) 暂定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捌拾贰万柒仟贰佰陆拾壹元玖角陆分(¥70827261.96元);

以上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管线竣工测量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签约合同价,是根据估算建安工程费 7556.52 万 元为基数计算的暂定价,实际的工程勘察费、工程设计费、管线竣工测量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施工图审查费、建安工程费及由此计算的合同总价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17.1.1 项约定计算确定。

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为: 6.27%, 工程勘察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工程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管线竣工测量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施工图审查费投标下浮率为: 20%, 承包人的上述下浮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作调整。

施工部分的项目单价以按照承包人设计的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施工设计图纸所含内容,按省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工程造价计价规定编制并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以下简称“经审定施工图预算”)相应项目综合单价按承包人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投标下浮率下浮后确定。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单列费以经财审部门审定的最终施工图预算中的金额为准。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 朱银丹; 项目设计负责人: 童武; 项目施工负责人: 朱银丹。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现行的标准及国家、广东省、东莞市有关规定,设计文件深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为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勘察、设计、工程的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项目的总工期为 130 日历天,其中:

(1) 勘察设计工期: 40 个日历天(不包含招标人进行图纸审核的时间)

① 勘察工期: 勘察成果的进度由中标人根据设计成果的进度要求自行控制,但需满足初步设计送审、评审和报批,施工图设计送审、报批和备案的时间要求;

② 初步设计: 自签订合同后 10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送审稿评审通过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初步设计文件报批稿(含概算书),并按要求配合招标人向相应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初步设计审批手续;

③ 施工图设计: 初步设计文件正式提交后 1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首批施工图送审稿和相关资料,并在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图和相关资料,并配合招标人办理备案手续,其余图纸按工期进度提供。

④ 施工图预算: 施工图送审稿审查通过后 5 个日历天内向招标人提交施工图预算。

⑤ 配合服务期: 自办理好施工图审查备案手续之日起,至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2) 施工工期: (包含搭建临时设施、放线定位、施工报建等前期准备工作): 90 日历天,计

划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12 月 16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14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
人或监理人书面进场通知所载明时间为准)。

1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发包人持一份,承包人各持三份,副本一式十四份,发包人持四份,承包
人持六份,招标代理机构、主管部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审部门各持一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公章)

地址:东莞市麻涌镇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69-81903032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23000

承包人(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角洲前湖大道888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91-86757918

开户名称: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帐号:194702309070

邮政编码:330000

承包人(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3号恒基楼103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69-22319228

开户名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东莞东城支行

帐号:14848000000212480

邮政编码:523000

承包人(建勘勘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日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0769-22888521

开户名称:建勘勘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天安数码城支行

帐号:769907288210809

邮政编码:157000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七)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证明	
项目经理 (兼任施工负责人)	朱银丹	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建造师注册证/安考证	中级/一级/B证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614号/ 粤144171900305/建安B(2019)0003500	公路与桥梁/市政公用工程/建安	满足
设计负责人 (兼任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设计负责人)	童武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高级/不分等级	3600003201526/ CS103600047	给水排水	满足 获国家级个人奖项
勘察专业负责人	王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不分等级	0031956/ AY063200216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岩土	满足
结构专业负责人 (兼任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设计代表)	宁建中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一级	粤高职称字第1600101105667号/ /S123600946	建筑结构/结构	满足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兼任施工现场配合服务设计代表)	柯林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1600101105957号	给排水	满足 获国家级个人奖项
电气专业负责人	李军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高级/不分等级	3600007104172/ DG103600040	电气自动化/供配电	满足
施工技术负责人	晁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安考证	高级/B证	JWAZG060025/ 粤建安B(2011)0003079	测量/建安	满足
施工安全负责人	郑良奋	工程师	职称证/安考证	中级/C证	粤中职称字第1300102200351号/ 粤建安C(2019)0023617	建筑施工/建安	满足
施工质量负责人	杨双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595号	道路与桥梁	满足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黄界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1500101121357号	路桥	满足
测量工程师人	成祖申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称字第1719003001467号	路桥	满足

编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
整治工程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23 日

发出日期: _____

工程名称	东莞市麻涌镇2019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总承包	工程地点	东莞市麻涌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28km	工程造价（元）	75604961.96
结构类型	市政管线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1年3月18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麻涌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所	监督登记号	ZJSZ202006005-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麻涌分局	总承包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勘勘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巨正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燃气验收合格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对完工现场进行勘察，符合设计要求，观感一般，对资料进行抽查，符合要求。因工程除螺村部分外其余均未办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程施工过程的质量监管由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负责，总体质量由建设单位负责。镇验收小组仅对工程资料、现场观感、现场测量进行抽查，现场抽查观感时，管道已通水使用。结合第三方检测结果，经工程建设各方评定，一致同意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工程通过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验收小组对工程各方的验收程序无异议。



工程完成 情况	按施工图、合同要求完成东莞市麻涌镇 2019 年污水接驳与排污口整治工程。		
工程 质量 情况	施工过程的施工质量及工程隐蔽由监理单位进行监督隐蔽验收，工程完成后经现场抽查，未发现异常，已按施工图设计质量要求完成，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	未发现。		
对设 计、勘 察、施 工、监 理单 位的评 价	建设单位在工程管理过程中，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未发现违反建设工程不良质量行为。		
承建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交验人: 	交验人: 	交验人: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使用单位	
 (公章)	 (公章)		
交验人: 	交验人: 	交验人:	(公章)

注：项目管理机构包括：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安全员、资料员、工程造价负责人等；

1、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朱银丹 于2016 年
	11月，经 东莞市路桥、航运
粤中取证字第1719003001614 号	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公路与桥梁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17年03月 08日

一级建造师资格证、注册证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朱银丹

证件号码：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9年12月

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17日

管理号：2017034440342015449909012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 2023年11月10日
2025年0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朱银丹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年12月1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900305

聘用企业: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2-03-01至2025-02-2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朱银丹

个人签名: 朱银丹

签名日期: 2023.11.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3月01日

建安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500

姓 名:朱银丹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9年12月14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6月25日

有 效 期:2019年06月25日 至 2025年06月2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20240328481891501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朱银丹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3		-	202403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4-03-28 18:2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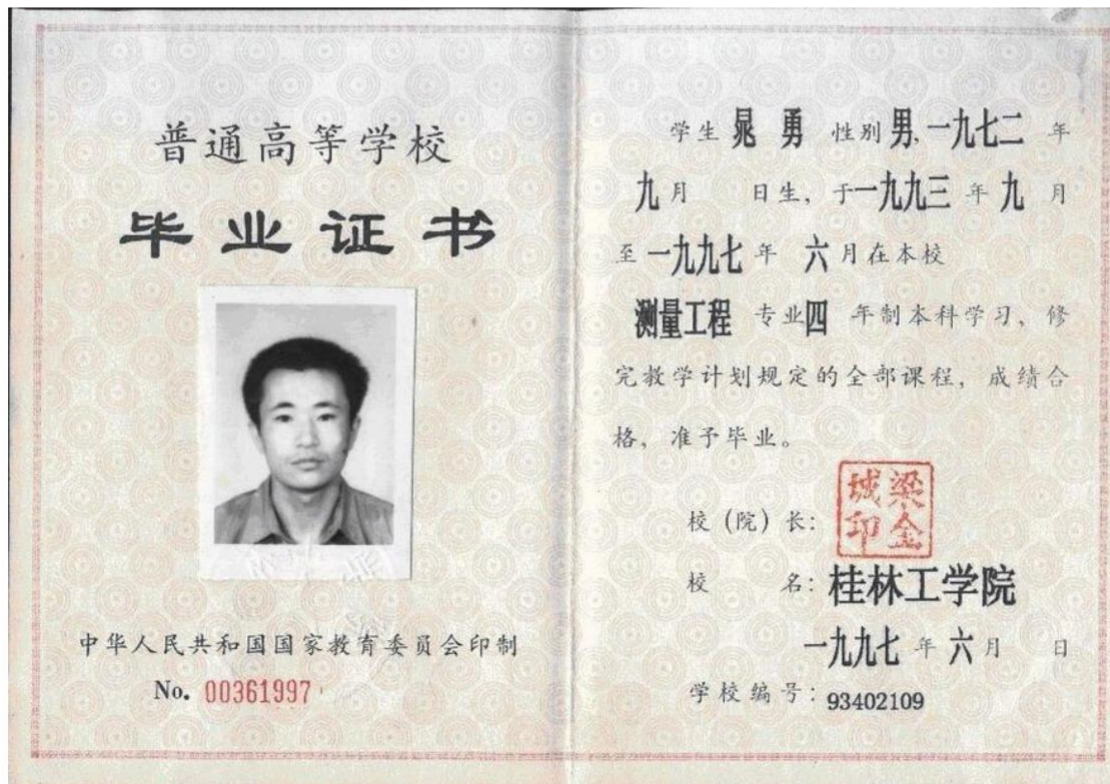
证明时间

2024-03-28 18:22

2、技术负责人
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出生年月: 1972.09
姓名: 晁勇	专业名称: 路桥工程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J83200521750	批准时间: 2005.6.30
发证日期: 2005.06	批准单位: 黄冈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 黄职改办[2005]47号
	评审组织: 黄冈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 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晁勇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3		-	202403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	13	13		
截止			2024-03-29 09:3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3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29 09:30

3、质量管理负责人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许立华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给水排水施工

级 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6月30日

评审组织: 东莞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019003036176

发证单位: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08月07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202403284420153811

东莞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许立华

性别：男

社会保障号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时间
基本养老保险	150个月	201110
工伤保险	150个月	201110
失业保险	150个月	201110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失业	工伤	备注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2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3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4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5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6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7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8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9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10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11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12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401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402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403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东莞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09-24。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0303765: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4年03月28日

4、安全管理负责人



15116923

No.01- 1504225934

126

190-0037

注册记录

陈俊清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4年8月26日



注册记录



本人签名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1810033440001450



姓名 陈俊清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级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190223596

发证日期 2019年8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05001

姓 名:陈俊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07月19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6月06日

有 效 期:2019年06月06日 至 2025年06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9年06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俊清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19001085183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9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俊清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1308		-	202402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7	127	127
截止			2024-03-13 16:05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27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27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13 16:05

5、安全员
安全员 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51893

姓 名:杜柏玲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5年09月20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16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08日 至 2026年12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0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杜柏玲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7月19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19006025212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杜柏玲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2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4-03-19 15:3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19 15:31

安全员 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20418

姓 名:周耀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2月07日

企 业 名 称: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2021年09月29日 至 2024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1年09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耀民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17日

评审组织：东莞市工程系列交通运输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19006053573

发证单位：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周耀民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3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4-03-29 09:0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29 09:02

6、资料员



证书编码: 044161149441600448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汤泽宁

身份证号: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1 月 02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公民身份证号码:

粤中取证字第 1200102123424 号



222
汤泽宁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 经 东莞市建筑专业中
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路桥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汤泽宁		证件号码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1	-	202403	东莞市: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15
截止			2024-03-28 18:02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4-03-28 18:02

7、工程造价负责人

姓名 陈冠一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9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宝石一路1号
公民身份号码 [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东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9.04-2027.09.0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冠一 性别 男，一九七六年九月二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REDACTED]

学校（院）： 长沙理工大学

批准文号： 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 105365200305000178

二〇〇三年六月二十日

Nº. 00080349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粤高职称字第1100101037274 号



329

陈冠一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路桥、航
运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路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ZT 0015267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陈冠一

管理号: 2015023440232015449914001890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陈冠一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6年09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土建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年10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陈冠一

身份证号码: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64400003270

初始注册日期: 2016 年 10 月 27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0 年 11 月 13 日



陈冠一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03*****3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16440000327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164400003270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31日

2020-11-11 - 延续注册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6-07-20 - 初始注册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验证码: 202403139415154302

东莞市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陈冠一

性别: 男

社会保障号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时间
基本养老保险	241个月	200402
工伤保险	241个月	200402
失业保险	241个月	200402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失业	工伤	备注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2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3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4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5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6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7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8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09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10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11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312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401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202402	111700303765	5000	400	10	已参保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东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09-09。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gdhrss.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1700303765: 东莞市: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4年03月13日

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公示）
（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诚信守法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广东省、东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东莞市供水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东莞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二期工程（厚街标段）施工）（招标编号：SSFWQC12400207）招标项目的投标。就企业及项目经理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或以弄虚作假的方式投标的行为；

（二）本公司及参与投标的从业人员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投标文件提交的“资格审查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本项目的班子人员组成表”及其附带的证明材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填报的信息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截止提交前一日，已登录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核实所填报数据真实有效。如企业在东莞市水务局已有本工程对应的企业类型信用档案，信用档案与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填写一致，并已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的检测。

（四）本公司或者从业人员不存在属于《东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限制参与本市工程投标的情形。

（五）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 1、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 2、在参与本工程投标时，同时参与其他正处于开标、评标阶段的投标项目；
- 3、已取得其他项目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身份或已有签订工程合同等其他导致不能正常受理本工程业务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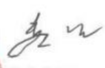
（六）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七）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

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果违反本承诺书，我方愿意接受：

-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 (2) 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法定代表人：麦子杰  (签字)

投标人：广东鸿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朱银丹 (签字)

技术负责人：郭勇 (签字)

日期：2024年4月11日

说明：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代表人员均须签字、加盖法人公章，原件扫描件上传后，还须由联合体各方进行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